



# LEVER STYLE CORPORATION 利華控股集團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 年報

股份代號: 1346

# 2025

[www.leverstyle.com](http://www.leverstyle.com)

The Apparel Engine for Digital Retail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林木

FSC® C220628

 leverstyle

# 目 錄

2-3	公司資料
4-6	主席報告
7-10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1-25	企業管治報告
26-63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64-6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69-87	董事會報告
88-92	獨立核數師報告書
93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4-95	綜合財務狀況表
96-97	綜合權益變動表
98-99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0-1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8	五年財務概要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司徒志仁先生(主席)  
TAN William先生  
(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李耀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德華先生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劉可瑞先生

## 審核委員會

施德華先生(主席)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劉可瑞先生

## 薪酬委員會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主席)  
施德華先生  
司徒志仁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劉可瑞先生

## 提名委員會

司徒志仁先生(主席)  
施德華先生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劉可瑞先生

##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TAN William先生  
施德華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 公司秘書

李耀明先生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觀塘  
興業街12號  
永泰中心1樓  
B16室

##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深圳市  
寶安區  
留芳路6號  
庭威大廈一樓

## 合規顧問

浩德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永和街21號

## 公司資料

---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1座27樓

### 法律顧問

衛達仕律師事務所  
香港  
金鐘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30樓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號  
滙豐總行大廈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中環  
德輔道中83號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花園道1號  
中銀大廈

花旗銀行  
香港中環  
花園道3號

### 公司網站

[www.leverstyle.com](http://www.leverstyle.com)

### 股份代號

1346

## 關稅引發銷售與利潤疲弱

在川普解放日實施關稅重創產業的一年裏，本集團透過業務縮減保障當前及未來財務穩健。二零二五年報告期的收益較去年下滑10.2%，降至200.2百萬美元，此跌幅源於二零二四年對前兩大客戶實施嚴格信用風險管控，而非整體需求疲軟所致。針對此兩名客戶之一，由於持續延遲付款，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停止接受新訂單，導致二零二五年的銷售較二零二四年減少18.1百萬美元。

本集團的長期客戶Bonobos於二零二四年進入第11章破產管理程序，本集團憑藉信用保險保障及其他追償方式，得以盡量減低財務影響。在提交破產法第11章申請後，品牌方Bonobos已被另一實體接管。於二零二五年，基於持續信用考量，本集團繼續主動削減與Bonobos餘下的業務往來，減幅達9.1百萬美元。若非該兩名客戶合共造成27.2百萬美元的收益縮減，即使面臨美國實施關稅的情況，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的收益本仍會增長4.4百萬美元。

由於銷售減縮，二零二五年純利較去年下降7.4%至15.9百萬美元，此非尋常事件中斷了連續三年創紀錄的盈利表現。然而，淨利潤率於二零二五年攀升至歷史新高7.9%，令本集團感到正面的鼓舞。本集團將淨利潤率的上升歸因於嚴格成本控制及不斷改進的營運效率，再輔以數字化進程，為二零二六年及後續發展奠定良好基礎。由於實施嚴謹的信貸風險管控，得以渡過充滿挑戰的二零二五年，更實現零壞賬，本集團深感自豪。憑藉輕資產商業模式固有的強勁現金生成能力，本集團再度零負債，即使年內已支付8.1百萬美元的股息，仍於二零二五年年底創下累計41.5百萬美元的淨現金狀況，較二零二四年的34.1百萬美元有所增長。

對等關稅使二零二五年成為行業自COVID以來最具挑戰性的一年。美國於二零二五年四月起對大多數服裝生產國開徵30至50%的關稅，而年內對中國的關稅更一度飆升至近乎禁運水平的150%。大多數銷往美國的品牌最初對關稅的反應為凍結訂單。關稅水平連同當中的不確定性均對行業造成嚴重衝擊。在最初凍結訂單之後，大多數品牌因為擔心今天的高關稅而明天可能會降低關稅，所以保持抑制採購承諾。當關稅顯然將長期存在且因關稅導致的零售價格上漲不可避免，品牌方預期消費者需求減弱，並進一步減少了其採購量。

在關稅環境下，本集團仍實現佳績，不單只淨利潤率創新高，除二零二四年的前兩大客戶外，其餘客戶組合亦保持增長，此成就充分彰顯本集團靈活輕資產商業模式的韌性。

# 主席報告

## 併購

由於業務受持續關稅環境的負面影響，本集團更專注尋求通過收購達致非有機增長。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本集團宣佈迄今最大宗收購事項，收購Active Apparel Group(「AAG」)的若干資產及業務。AAG為澳洲運動服飾供應商，專營高爾夫衫、跑步短褲及瑜伽褲等產品。AAG為運動服飾領域的領導者，其合作夥伴包括TaylorMade、Bad Birdie、Bandit Running等頂級運動服飾品牌以及老虎伍茲的新服飾品牌Sun Day Red。此為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首次公開發售以來第七宗收購，將繼續增強本集團經營運動服裝業務的能力，而此領域對本集團的增長非常重要。一如過去六次收購慣例，本集團收購AAG的業務，而非其廠房，以維護輕資產營運模式。

運動服飾業務為服裝行業中快速增長的領域，AAG於運動服飾領域上實力與本集團於時尚領域的現有優勢形成互補。AAG的產品複雜性及客戶層次亦與本集團的高端定位相符。本集團將透過向AAG客戶交叉銷售更多產品及提高營運槓桿增加價值。此外，AAG的往績、優質客戶群及成熟技術實力，為我們贏得新運動服裝客戶奠定了堅實基礎。

## 未來前景

儘管美國對大多數成衣生產國的關稅已降至20%左右，美國經濟仍處於緊縮狀態，本集團認為存在的風險別具意義，股市及／或加密貨幣市場的任何重大下挫均可能引發反向財富效應，將美國推向衰退。零售業破產潮持續升溫，對品牌商與供應鏈造成連鎖衝擊。二零二六年一月，Saks Global申請破產，令眾多品牌(其中部分為本集團客戶)沖銷應收賬款。很多品牌的信用狀況持續惡化，本集團須在信用風險管理上保持高度審慎。

儘管面臨諸多逆風，本集團仍深信，憑藉輕資產商業模式賦予可持續的競爭優勢，本集團必能再度超越同儕。此外，AAG收購事項將全面於本集團二零二六年的業績中反映，而本集團將具有更強大實力以贏得新運動服裝客戶。待AAG業務穩定運營、完成全面整合及轉型為高效能輕資產商業模式後，預期AAG業務將達到與本集團傳統業務相近的盈利指標。

除AAG外，本集團會持續探索其他戰略併購機會，以進一步增強產品類別組合、擴大生產基地，並透過創造協同效益與營運槓桿達致規模增長。品牌商與零售商財務狀況的惡化不只影響本集團，更波及潛在收購目標。面對美國關稅衝擊全球，前景難見好轉，本集團預期將出現更多估值合理的併購機會。

## 數字化及平台化進展

本集團已邁入數字化新階段，致力革新營運模式，將工廠發票處理流程全面自動化，並運用人工智慧解析採購訂單與翻譯技術文件等工序，大大縮短部分例行工作的處理時間高達90%。本集團懷抱壯志，進一步計劃以科技強化流程，實現高效率的規模擴充，並改革工作模式。

轉型至能自動計算成本並數字化匹配每筆訂單的最佳廠方的數字雙向市場平台須經歷漫長道路。為加速變革進程，不僅止於漸進式改進，本集團更組建了平台化團隊，成員由來自其他數字平台、具有經驗豐富的專家組成，徹底改變我們與工廠的合作模式。歷經反覆試驗後，該團隊成功推出數字化市場平台，讓合資格廠方在本集團的平台上以數字方式接受訂單，運作模式猶如Uber司機接受駕駛要求而當中不涉及Uber派遣任何人手調度員。此平台已初見成果，目前已有超過35家廠方加入，已下訂單的款式最為簡約，產品已生產並交付。本集團對在此基礎上持續拓展業務深表期待。

## 結論

守勝於攻為對此年份最合適的形容，而於此年內，本集團審慎地縮減業務規模以盡量減低壞賬風險，同時，以創新高的淨利潤率過渡此年，更增加了現金儲備。透過在二零二五年年底完成收購AAG，無論經濟環境如何嚴峻，本集團已為二零二六年重踏增長軌道作好準備。儘管純利略有下降，本集團仍維持與去年相同的末期股息水平7.0港仙，派息率達51.7%。

董事會主席

司徒志仁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收益

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刻意降低與數名客戶的業務量，以減少潛在財務風險，這導致本集團收益由二零二四年222.9百萬美元減少10.2%至二零二五年200.2百萬美元。本公司持續保持這主動的信用風險措施，以盡量減少信用狀況不佳的客戶可能造成的壞賬。值得肯定的是，排除此等客戶後，收益呈現增長態勢，顯示服務於多個市場逾150個品牌的產品組合甚具成效。本公司的多區域、多類別商業模式，亦協助客戶減輕二零二五年關稅的影響，進而鞏固長期的業務合作關係。

##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及分包費用。銷售成本由二零二四年的159.4百萬美元減少10.2%至二零二五年的143.1百萬美元。銷售成本佔總收益的百分比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均維持於71.5%的水平。

##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均維持於28.5%的穩健水平，足證本公司商業模式別具優勢。受到收益減少的直接影響，本公司的毛利由二零二四年63.5百萬美元降至二零二五年57.0百萬美元，減幅為10.2%。

## 年內利潤

本公司錄得淨利潤率7.9%，較去年略為優勝，而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換算為純利15.9百萬美元，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17.1百萬美元減少7.4%。純利較二零二四年出現淨變動乃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 本公司降低與若干客戶的業務量，以管理財務風險；
- 強勁的現金儲備與有效的財務管理帶來更高的利息收入；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顯著減少。因本公司嚴謹的信用風險管控程序以致減值虧損逆轉；
- 銷售及分銷開支減省，主要由於佣金支出減少。

儘管二零二五年受全球貿易戰衝擊而動盪不安，本公司憑藉穩健的商業模式與營運效率，毛利率與淨利潤率得以維持，同時透過操控減少具有風險的商業客戶，有效防範潛在重大信用風險。此外，強效信用管控體系的實施增強本公司的現金狀況，提升其賺取更多利息收入的能力。此審慎方針不僅降低與壞賬有關的風險，更彰顯本公司維持財務穩健的決心。由此可見，即便身處艱困時期，本公司仍持續展現韌性，藉由其營運與財務策略，確保可持續增長與穩定發展。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41.5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34.1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年底，本集團概無任何借款，因此淨現金狀況為41.5百萬美元，創歷史新高，而二零二四年則為34.1百萬美元。過去兩年來，本公司現金水平持續創新高，彰顯本集團穩健的財務狀況與高效的信用管控措施。此堅實基礎不僅確保未來財務強勁穩健，更讓本集團在策略上處於有利位置，以便透過大量收購項目實現業務增長。本公司已做好充分準備，把握擴張機遇並鞏固市場地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62.6百萬美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7.3百萬美元增加5.3百萬美元。二零二五年的流動比率為2.7倍，而二零二四年為約2.8倍，維持穩健狀況，以達致雄厚的流動資金及高效的流動資產管理，為本公司帶來履行短期債務及投資於增長機會的靈活彈性。

本集團取得銀行融資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並為採購原材料撥資，以及向合約製造商付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銀行融資74.0百萬美元，被認為足以支持本集團營運。

###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應佔權益金額為69.7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63.0百萬美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為0%(二零二四年：0%)。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年末的負債總額(銀行借款)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二零二五年資產負債比率為0%，主要是由於年末並無銀行借款。

由於本集團有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狀況，於二零二五年，負債淨額與權益比率(債務總額減去現金及銀行結餘，再除以年末的權益總額)為-59.5%(二零二四年：-54.0%)。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 僱員及薪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合共聘有344名全職僱員(二零二四年：347名僱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增加1.5百萬美元至約20.3百萬美元(二零二四年：18.8百萬美元)。

本公司認同僱員為本集團最寶貴的資產之一。本公司堅持招聘合適人才、培訓及挽留彼等。本集團按僱員的表現、資歷及行業慣例釐定員工酬金，而酬金政策會定期檢討。根據表現及年度工作表現評核，僱員或會獲發放花紅及獎金。

本集團亦會給予僱員獎勵或其他形式的鼓勵以推動僱員個人成長及事業發展。本公司就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增長及未來發展，採納購股權計劃及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目標是認可合資格僱員所作的貢獻、推動事業發展及挽留合資格僱員。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 外幣風險

本集團申報和功能貨幣為美元，而本集團部份業務交易以多種其他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和港元)計值。外匯合約用於管理外幣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監控其外匯風險並酌情使用外匯合約，以盡量減少其外匯風險。

### 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計劃和預期資金來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 所持有重大投資

本集團於報告期內概無作出須予披露的重大投資。

### 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須予披露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重大收購或出售。

### 承擔

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披露。

### 報告期後發生之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本公司收購Active Apparel Group(「AAG」)若干資產及業務，AAG產品複雜性及客戶層次與本公司的高端定位相符。進一步詳情已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之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九日之進一步公告中披露。除此以外，於報告期後並無任何須予披露的事項。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認同良好企業管治的重要性，以及有必要確保在本集團內貫徹遵守與執行。本集團致力於達到並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並且承諾會達到高標準的企業管治及業務操守，以此保障本公司股東(「股東」)的利益以及提升企業價值與誠信。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上市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自上市日期起一直採納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管守則」)守則條文。

本公司定期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管守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企管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 董事會

###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的架構確保其具有出眾的才能，並對各主要範疇的技能與知識以及多元化取得平衡，使其有效地以團隊方式運作，個別人士或小組不可獨攬決策。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按組別劃分的詳情如下：

### 執行董事

司徒志仁先生(主席)

TAN William先生(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李耀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德華先生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劉可瑞先生

各董事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據董事盡悉，董事會成員之間概無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族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 董事會的職責及責任

董事會的職責為領導及監察本公司及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策略性決定及表現，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以促使其達致成功。董事會向執行董事及管理團隊指派日常業務管理工作。然而，若干職能特別保留予董事會處理，包括以下各項：

- 聯同管理層為本集團制定願景及策略；
- 批准重大資本開支、重大收購、投資及撤資的具體項目；
- 委任董事加入董事會；
- 批准會計政策的任何重大變動；
- 批准公開刊發的公告，包括財務報表；
- 批准向股東派發任何中期股息及建議任何末期股息；
- 批准向股東寄發的所有通函、報表及相應文件；
- 批准董事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及當中成員；
- 批准本公司不時可能建立的政策；
- 為本集團提供領導及策略方針；
- 監督正當的業務操守；
- 確保審慎有效的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及
- 監督股東通訊政策的建立與實施。

# 企業管治報告

---

## 主席及行政總裁

企管守則C.2.1條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以確保管理董事會的人士與營運業務的行政人員的職責清楚區分。

司徒志仁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負責領導並確保董事會依照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與程序妥善地運作。主席同時確保董事會的討論在達成決策之前已考慮到所有意見。

行政總裁TAN William先生負責本公司整體管理及企業事務。在高級管理層支持下，行政總裁一般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管理、推行董事會的政策及作出營運決策。董事會定期獲本公司提供及時而充足、完備並可靠的資訊，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近期發展與前景。

因此，董事會認為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已取得足夠的權力與權限平衡，並無將權力集中於任何一名個別人員身上。

##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的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而客觀的判斷，減輕因各利益相關方的利益衝突或過度影響而產生的風險，以及保障少數股東的利益。董事會認同，定期評估指定為獨立的董事是否繼續符合其獲指派獨立身份乃屬重要。為此，董事會各其他成員每年會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評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載列的獨立性指引就其獨立性發出的年度書面確認，並認為經年度評估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的獨立性要求。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於獨立人士。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13條，委任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簽署委聘函，為期三年，其後將繼續有效，直至根據彼等各自委聘函條文予以終止。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各董事的委任期須予輪席告退，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董事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檢討其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認同並深信達致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企業管治及董事會行之有效的重要性及裨益。多元化政策致力確保董事會的成員在技能、經驗以及視角的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董事會的有效運作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水平。董事會的提名及委任將繼續基於其不時的業務需要以各人的長處而決定，同時亦會顧及成員多元化。甄選董事會候選人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參考本公司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語言、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與專業經驗。

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確保其持續有效執行。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旨在委任兩名女性董事，以實現性別多元化。由於董事會目前有一名女性董事，提名委員會及董事會一直在物色更多合適的女性人選，認為隨著更多女性董事的任命，董事會的多元化將得以進一步提升。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負責監督本集團特定範疇的事務。三個委員會各自備有充足資源，而其經由董事會批准的具體職權範圍(有關其責任、職責、權力及職能)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董事委員會將定期向董事會匯報其決策或建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審核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及上市規則第3.21條訂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i)檢討及監察本公司的財務申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ii)監督審計流程；(iii)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iv)履行本公司的企業管治職能；及(v)監察持續關連交易(如有)。

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施德華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ANDERSEN Dee Allen先生、KESEBI Lale女士及劉可瑞先生。施德華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並具備適當的專業資質。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三次會議。財務總監亦受邀出席審核委員會會議。除出席會議外，審核委員會成員於整個回顧年度內亦進行持續通信。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曾舉行三次會議並進行下列活動，以按照審核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載履行彼等的責任：

- (a) 為董事會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財務業績，以及相關業績公告，並獲取董事會批准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道發佈財務業績及公告；
- (b) 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監控、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
- (c)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管理層函件，以及核數師提出的任何重大質詢或問題；及
- (d) 審閱外聘核數師的酬金、資格及獨立性。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即ANDERSEN Dee Allen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施德華先生、KESEBI Lale女士、劉可瑞先生及司徒志仁先生。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釐定個別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該薪酬政策及架構建立具透明度的程序，確保董事或彼之任何聯繫人將不會參與釐定彼自身薪酬的程序。

於回顧年度，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審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架構、董事的薪酬待遇以及其他相關事項。按範圍劃分的高級管理層薪酬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的附註11。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

於本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司徒志仁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施德華先生、ANDERSEN Dee Allen先生、KESEBI Lale女士及劉可瑞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政策及程序、就董事提名及續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推薦意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於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有關董事會多元化的多個範疇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行業及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須討論及協定達至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倘須)，並就該等目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採納。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舉行了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

# 企業管治報告

---

##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通過的董事會決議案成立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並且遵照企管守則訂定書面職權範圍。

於本報告日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TAN William先生(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主席)、施德華先生及KESEBI Lale女士。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指導並制定本公司就可持續發展事務方面的願景、目標、策略及框架；監督本公司於可持續發展管理領域的管理體系、工作程序及相關標準與方法，當中包括但不限於氣候變化、健康與安全、社區關係、供應商管理、環境、人權及反貪污等方面；並進行研究與提出建議，以確保滿足本公司的需要，同時符合適用法律、法規、監管要求及國際標準。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亦將協助董事會指導、評估及監督本公司於可持續發展與環境、社會及管治領域的文化、管理架構、公司事務、風險管理及能力建設，以持續優化相關體系。

於回顧年度，本公司舉行了一次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會議。

## 董事會會議

本公司已採納定期舉行董事會會議的做法，於每12個月期間(約每個季度)舉行最少四次會議，討論(其中包括)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業務營運及戰略發展。董事會亦將於有需要時不時會面，討論其他事宜。例行董事會會議通告將於相關例行董事會會議前最少14日送達董事，而就其他董事會會議而言，則會向全體董事發出合理通知。

會議出席記錄

各董事於回顧年度出席董事會會議、審核委員會會議、薪酬委員會會議、提名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情況載列於下表：

	董事會會議	審核委員會會議	薪酬委員會會議	提名委員會會議	環境、社會及管治委員會會議	股東大會
年內已舉行會議數目	6	3	2	1	1	1
<b>董事姓名</b>	<b>已出席會議數目／有權出席會議數目</b>					
<b>執行董事</b>						
司徒志仁先生(主席)	6/6	3/3	2/2	1/1	-	1/1
TAN William先生	6/6	3/3	-	-	1/1	1/1
李耀明先生	5/6	3/3	-	-	-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施德華先生	6/6	3/3	2/2	1/1	1/1	1/1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6/6	3/3	2/2	1/1	-	1/1
KESEBI Lale女士	6/6	3/3	2/2	1/1	1/1	1/1
劉可瑞先生	6/6	3/3	2/2	1/1	-	1/1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除非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發出不少於兩個月的書面通知而終止，否則獲委任年期指定為三年。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聘函，為期三年，其後將繼續有效，直至根據委聘函條文予以終止。

本公司已就董事採納一項提名政策，其中採用正式且透明的程序以委任、選舉及罷免董事，詳情載於組織章程細則，並由提名委員會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主導，其將就委任新董事提出建議以供董事會批准。

本公司根據具備董事會認為能對董事會表現帶來正面貢獻的技能及經驗物色具潛力加入的新董事會成員。

## 企業管治報告

---

有關委任、重選及罷免董事的程序及過程，載列於組織章程細則。提名委員會負責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建立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監察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計劃，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均須退任並重選連任。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全體董事(不論執行或非執行董事)的三分之一須輪席告退，惟每名董事均須最少每三年於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一次並重選連任。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董事任期將於本公司首屆股東大會舉行時屆滿，或出任新增的董事職位者的任期僅直至其獲委任後的下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時屆滿，其後則合資格重選連任。

於年內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有關董事會變動的完整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

### 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管守則的守則條文C.1條的原則，所有董事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體董事均有參與有關董事於上市規則下的責任及義務的培訓課程，當中涵蓋包括其他議題、企管守則以及公司及董事的持續責任。就新委任的董事而言，各董事於其履新時收到培訓資料，確保其全面知悉董事於上市規則及香港所有適用法例下的責任。此外，各董事已不時審閱有關法例、規則及法規可能與彼等作為一間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責及職能相關的最新資訊。

### 董事及高級職員的保險

守則條文C.1.7條規定應就董事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合適的保險保障。

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級職員的潛在法律行動安排合適的保險保障。

## 關於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前為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證券交易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證券交易守則。

##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收費一般取決於外聘核數師的工作範圍及工作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本集團所獲提供的審核服務及非審核服務已付或應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酬金如下：

所提供服務	千美元
審核服務	268
非審核服務	59
總計	306

## 公司秘書

執行董事李耀明先生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公司秘書負責編製及記錄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書面決議案及／或會議記錄以及任何相關文件。會議記錄對審議的所有事項(包括董事提出的任何詢問及反對意見)作詳細備案。會議記錄草稿將於會議結束後一段合理時間內寄發予全體董事，供彼等提出意見，而最終書面決議案及會議記錄將寄發予全體董事留存。所有會議記錄均可供任何董事經發出合理通知後於合理時間公開查閱。

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李耀明先生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接受不少於15個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就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編製各財政年度的財務報表，以真確及公平地反映於財政年度年結時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業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董事認為，在編製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採用適當的會計政策，貫徹地應用並以合理審慎的判斷及估計作支持。

董事亦認為，已遵照所有適用的認可會計準則，並且確認已按照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財務報表。

董事並不知悉任何涉及可能會令人對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存疑之事件或狀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外聘核數師的責任為根據彼等的審核工作就董事會編製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獨立意見，並且向股東出具彼等的意見。由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彼等對於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呈報責任發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載於本年報的獨立核數師報告書內。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是提供清晰的管治架構、政策程序及匯報機制，促進本集團管理各業務營運的風險。

本集團已成立風險管理架構，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其高級管理層人員組成。董事會釐定本集團達成策略目標時所願意接納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全權負責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其整體有效性。

本集團已根據其營運手冊(「營運手冊」)實施識別及管理風險的程序。營運手冊載列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方針。高級管理層人員至少每年一次識別對本集團實現目標構成不利影響的風險，並根據一套規範的機制就所識別的風險進行評估及排序，屆時對被視為重大的該等風險制定風險緩解計劃及指定風險負責人。

此外，本集團已僱用內部審核員，以協助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持續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識別內部監控設計及實行中的缺陷並提出改進意見。如發現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會及時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匯報，確保即時採取補救行動。

內部審核員提供的內部審核報告及企業風險評估報告均至少每年一次提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批。董事會已就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是否有效進行年度檢討，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應付其業務轉變及不斷變化的外部環境的能力、管理層檢討風險及內部監控系統的範疇及質量、向董事會傳達風險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的詳盡程度及次數、發現的重大失誤或弱項以及有關影響及遵守上市規則情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

設計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故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透過內部審核員，董事會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有效性，當中涵蓋合規及風險管理範疇。董事會認為，本集團的系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屬充足及有效。

### 披露內幕消息

本集團知悉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所應履行的責任，整體原則是內幕消息應在有所決定後即時公佈。

本公司參考由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發出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以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本公司亦已就回應外界對本集團事務的查詢訂立及執行程序。執行董事或董事會提名的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已獲授權與本集團以外各方溝通。

### 股東權利

本公司須每年於董事會決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而除股東週年大會以外的各個股東大會，將稱之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可按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名冊上任何兩位或以上股東提出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營業地點，則由註冊辦事處指明該會議的對象，並由請求人簽署，條件是該等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賦予彼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

本公司亦可按任何一位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惟該股東應為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其名冊存放於本公司在香港的主要辦事處內，或倘本公司不再擁有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由註冊辦事處指明該會議的對象，並由請求人簽署，條件是該請求人於存放請求書之日須持有本公司不少於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賦予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的投票權。

如果董事會並未於存放請求書之日起21日內正式召開一個將於額外的21日內舉行的會議，請求人本身或彼等當中任何超過一半總投票權的人士，可以同樣的方式(盡可能接近董事會可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條件是如此召開的任何會議不得在存放請求書之日起兩個月期滿後舉行，以及所有因董事會不履行而對請求人造成的合理費用應當由本公司向請求人作出賠償。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的程序

組織章程細則內並無條文准許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有意提出議案或動議決議案的股東可按照上文載列的「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程序」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的程序

股東可隨時向董事會以書面提出查詢及關注事宜，聯絡資料如下：

利華控股集團

香港

九龍觀塘

興業街12號

永泰中心1樓

B16室

中國

深圳市

寶安區

留芳路6號

庭威大廈一樓

電話： (+852) 2793 8000  
(+86) 755 2980 7870

##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採納股東通訊政策。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認同其有責任代表所有股東的利益，並且盡量提升股東的價值。本公司將與股東溝通及對股東負責視為首要任務。本公司已與股東建立不同且多元化的溝通渠道，目的是確保股東可公平且及時地獲取本公司的資料，藉此讓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行使彼等的權利，並且積極參與本公司的發展。該等渠道包括股東大會、年報及中期報告、通告及通函、公告，以及向聯交所呈交的所有經刊發披露資料。此外，本公司不時更新其網站，為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最新發展的資訊。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將提供一個場合以供董事會與股東進行溝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董事會將解答由股東提出的問題。於會議上，主席將就各個事項提呈獨立的決議案，並將以投票方式就各項決議案進行表決。投票結果將於會議同日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登。

本公司一直努力透過多元化的溝通渠道，保持高透明度以及與本公司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本公司不時舉行記者會及分析員簡報會，為投資者提供本公司的最近期業務資訊。

作為其定期檢討的一部分，董事會已審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溝通渠道，並認為其行之有效且足夠。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股息政策，其中，於決定是否建議派息及釐定股息金額時，董事會將考慮(其中包括)以下因素：

- (i) 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
- (ii) 本集團的實際和未來營運及流動資金；
- (iii) 本集團的未來現金需求及可動用現金；
- (iv) 本集團領導者或會施加的派息限制(如有)；
- (v) 整體市場狀況；及
- (vi) 董事會當時可能認為合適的任何其他因素。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將持續不時檢討股息政策及可能於其認為合適及必要之任何時間行使其全部酌情權更新、修訂及／或修改股息政策。

概不保證將為任何特定期間派付任何特定金額之股息。

### 組織章程文件

於回顧年內，並無對本公司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採納的第二份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作出修訂。

### 不競爭承諾

本公司已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司徒志仁先生、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及Lever Style Holdings Limited (「契諾人」)的聲明，表示彼等遵守不競爭承諾(「承諾」)的條款。契諾人聲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彼等已全面遵守有關承諾。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視契諾人遵守承諾的情況，並認為契諾人於回顧年內並無違反承諾的任何條款。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1. 關於本報告書

利華控股集團(「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刊發之環境、社會及管治(「ESG」)報告書載列本集團於可持續發展及社會責任方面作出之努力及取得之成就。ESG報告展示我們的承諾、行動及達成可持續發展原則方面之績效。

### 1.1 本報告書範疇

ESG報告書涵蓋本集團所有業務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本年度」)之環境及社會績效。由於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營運業務，因此本年度ESG報告書所披露之環境關鍵績效指標(「關鍵績效指標」)乃根據深圳辦事處之績效釐定(除非另有訂明)。有關企業管治之詳情，請參閱本年度之年度報告第11至25頁之企業管治報告。

### 1.2 報告準則

ESG報告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頒佈之證券上市規則附錄C2「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編製。

### 1.3 報告原則

ESG報告書的內容乃透過持份者參與及進行重要性評估程序釐定，當中包括識別ESG相關議題、收集及審視管理層及持份者的意見、評估議題的相關及重要程度，以及編製及核實所報告的資料。ESG報告書全面涵蓋不同持份者所關注的重要議題。

ESG報告書披露經量化的環境及社會關鍵績效指標，讓持份者全面了解本集團的ESG績效。有關主要排放標準、方法、參考資料及來源的資料，以及該等關鍵績效指標所用的轉換因數，乃於適當位置列示。為了增強及保持各年之間ESG績效的可比性，本集團已竭誠在合理可行情況下採用一致之報告及計算方法。就有關方法及特定標準之任何變動，本集團已於相應章節內詳細呈列及闡述。日後計算方法如有任何變動，以致在各年之間進行有意義之關鍵績效指標比較時受到影響，本集團將繼續在合理可行情況下盡量採用一致的計算方法。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 1.4 資料及意見回饋

我們重視 閣下對本集團ESG績效之意見。倘 閣下有任何意見或建議，謹請按照本年度的年度報告第2至3頁之「公司資料」提述之資料與本公司聯繫。

## 2. ESG管理

### 2.1 ESG管治

本集團相信，完善的ESG管治原則、策略及常規對其業務的長期發展至關重要，尤其是對增加投資價值及回報而言。有鑒於此，本集團已於去年成立專職ESG委員。ESG委員會在董事會（「董事會」）監督下負責確保訂立適當及有效的ESG風險管理措施及內部控制系統。

ESG委員會管治及監督本集團的ESG發展情況，監控本集團ESG策略及報告，以及ESG相關議題的審核程序。為提升本集團的ESG管治，該委員會透過內部檢視職能就上述系統是否充分及有效定期安排獨立評估及效率分析。

去年，ESG委員會已委派第三方ESG專業人員管理本公司的ESG績效，並在第三方ESG專業人員的協助下識別業務及持份者的潛在重大議題。董事會亦作為本公司的主要持份者之一參與重要性評估，就ESG議題的重要性提供建設性意見。ESG委員會負責監督持份者的溝通渠道，並確保持份者的觀點和期望妥為達成。

為確保ESG議題管理得當，董事會根據各部門的目標監督部門之間的協調，並將物色良機為本集團設定更明確的ESG目標及指標。ESG委員會的成立是朝此方向邁出的重要一步，進一步強化了本集團對ESG治理的承諾。

## 2.2 持份者參與

本集團相信，我們與持份者溝通及解決其問題的工作與我們在環境和社會發展方面的成功相關。因此，本集團通過多種渠道與我們的主要持份者積極聯繫，該等渠道包括會議、公告、公司網站和電郵，以助我們了解其對ESG各層面的期望。長遠來說，此舉有助本集團將可持續發展策略納入我們的業務常規內。

下表列出我們的主要持份者、其對本集團的要求和期望，以及相應之回應和溝通渠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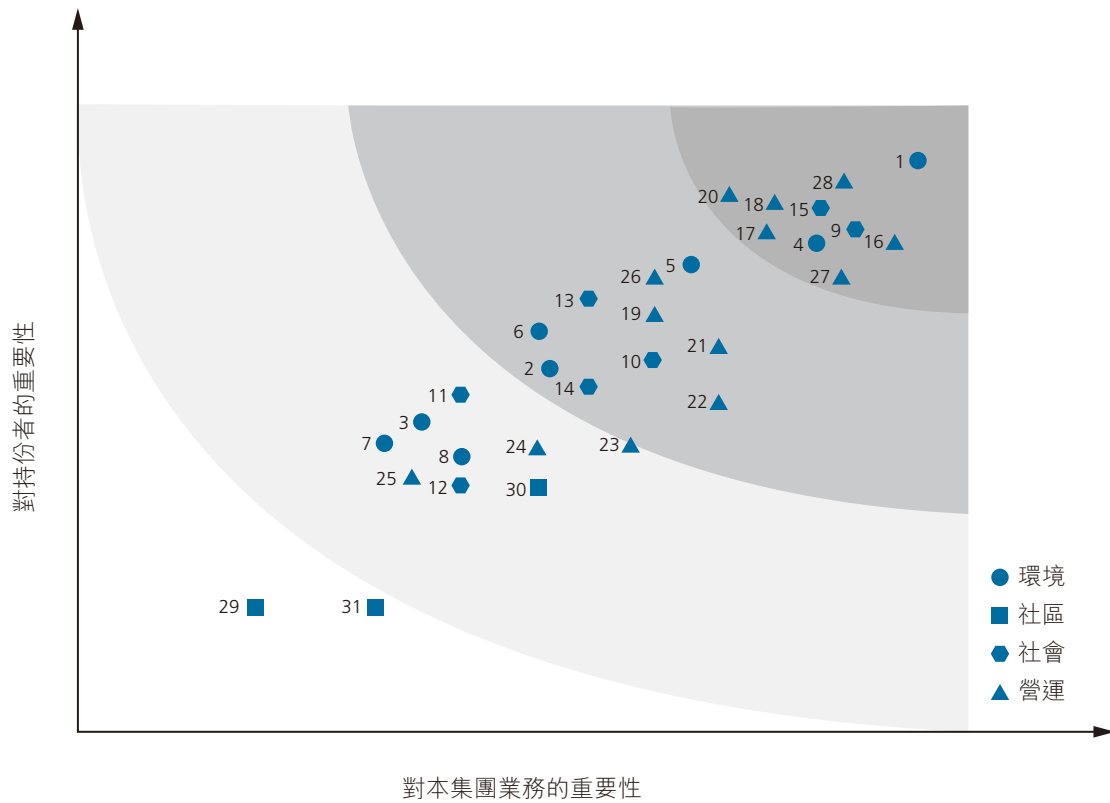
持份者	要求和期望	回應和溝通渠道
政府及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守國家政策、法律及法規</li> <li>• 支持地方經濟增長</li> <li>• 貢獻地方就業</li> <li>• 按時足額納稅</li> <li>• 生產安全</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定期資料匯報</li> <li>• 與監管機構定期舉行會議</li> <li>• 專題報告</li> <li>• 審視及檢查</li> </ul>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收益回報</li> <li>• 合規經營</li> <li>• 提升公司價值</li> <li>• 信息透明及高效溝通</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股東大會</li> <li>• 公告</li> <li>• 電郵、電話通訊及公司網站</li> <li>• 專題報告</li> </ul>
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誠信經營</li> <li>• 平等競爭</li> <li>• 合約履行</li> <li>• 互惠互利</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檢討及評估會議</li> <li>• 業務溝通</li> <li>• 交流研討</li> <li>• 洽談合作</li> </ul>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持份者	要求和期望	回應和溝通渠道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優越產品及服務</li> <li>• 健康及安全</li> <li>• 合約履行</li> <li>• 誠信經營</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客戶服務中心及熱線</li> <li>• 客戶反饋調查</li> <li>• 與客戶會面</li> <li>• 社交媒體</li> </ul>
環境監管部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遵守排放法規</li> <li>• 節能減排</li> <li>• 環境保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地方環境部門溝通</li> <li>• 與市民溝通</li> <li>• 報告</li> </ul>
行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建立行業標準</li> <li>• 促進行業發展</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參與行業論壇</li> <li>• 實地考察</li> </ul>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權益保障</li> <li>• 職業健康</li> <li>• 薪酬和福利</li> <li>• 職業發展</li> <li>• 人文關懷</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與僱員會面</li> <li>• 內部雜誌及內聯網</li> <li>• 僱員郵箱</li> <li>• 培訓及工作坊</li> <li>• 僱員活動</li> </ul>
社區及公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改善社區環境</li> <li>• 參與慈善活動</li> <li>• 信息透明</li> </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公司網站</li> <li>• 公告</li> <li>• 媒體訪問</li> </ul>

### 2.3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透過從不同渠道向持份者收集意見及資料，以加深了解持份者關注的ESG相關議題。於本年度，本集團進行了一項全面的重要性評估，以識別出重要的ESG議題。重要性評估分為識別、優先排序、驗證及檢討三步的程序。已確認的重大可持續發展議題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進行的重要性評估調查的結果。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環境	勞工常規	營運常規	社區投資
1. 環境合規	9. 僱傭合規	16. 營運合規	29. 慈善
2. 車隊排放量管理	10. 薪酬及福利	17. 供應鏈環境風險	30. 推動社區發展
3. 溫室氣體排放量	11. 僱員工時及休息期間	18. 供應鏈社會風險	31. 鄉村振興
4. 廢棄物管理	12.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	19. 採購常規	
5. 能源管理	13. 職業健康及安全	20. 產品質量管理	
6. 水資源管理	14. 培訓及發展	21. 客戶健康及安全	
7. 綠色工作場所	15. 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22. 負責任銷售及營銷	
8. 應對氣候變化		23. 客戶服務管理	
		24. 保護知識產權	
		25. 研究及開發	
		26. 信息安全	
		27. 保護客戶私隱	
		28. 反貪腐	

根據結果，31項議題當中有10項獲識別為對本集團及持份者最為重要的議題。下表列載透過重要性評估確定的重大ESG議題。此項評估有助我們優先處理相應可持續發展活動及計劃。該等活動及計劃乃為針對持份者的需要而設，亦令我們得以監察可持續發展工作的進度。

層面	重要議題
環境	環境合規 廢棄物管理
勞工常規	僱傭合規 防止童工及強迫勞動
營運常規	營運合規 供應鏈環境風險 供應鏈社會風險 產品質量管理 保護客戶私隱 反貪腐

### 3. 環境保護

作為負責任的企業，本集團保護業務所在的周邊環境，同時亦致力發展業務。本集團致力通過多項措施促進可持續發展，包括減低資源使用，增強僱員的環保意識，鼓勵僱員參與環境保護工作的措施。例如，本集團利用視頻會議進行線上陳述和會議，以減少不必要的海外商務差旅。本集團一直嚴格遵守與廢棄物、廢氣及廢水等相關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得悉任何重大違反相關環境法律及法規之行為。

本集團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獲得多家機構及協會的認可。未來，本集團將繼續以行業最佳實踐為基準，以助力我們進一步推動可持續發展。於本年度，本集團獲得享負盛名的共益企業(B-Corp)認證，彰顯其在社會及環境責任方面的努力。此外，本集團亦於CDP中榮獲值得稱道的B級，進一步強化其應對全球重大挑戰的承諾。相關榮譽表明本集團一直努力與行業最佳實踐保持一致，推動積極變革，以實現更加可持續的未來。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本集團為供應鏈解決方案供應商，並不直接牽涉生產程序，因此其核心業務營運於本年度並無直接排放空氣及水污染物。所有的包裝活動均由我們合約製造商的設施進行。然而，本集團仍就廢物管理、節水及節約能源等制定多項政策，作為業務指引，以履行對環境保護之長期承擔。例如，本集團使用具有節水標籤的產品，如水龍頭和小便器設備，並在各場所採用節能照明系統。

### 3.1 氣候變化

本集團認知到氣候相關議題對業務營運及長期價值具有重大影響。為此，本集團已將氣候變化考慮納入核心策略，並強化氣候相關風險評估，以全面評估其對業務的重大影響，從而制定針對性的緩解措施。自二零二五財年報告起，本集團將依據香港交易所上市規則附錄C2規定，採用四支柱框架(管治、策略、風險管理、指標與目標)披露氣候相關資料。

#### 管治

本集團已將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納入其管治體系。作為最高治理機構，董事會負責統籌審核、決策、管理及監督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政策與策略，同時設立專職ESG委員會，在董事會監督下負責處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等事宜。

為確保系統性地針對氣候議題，ESG委員會已將其納入年度例行會議議程，重點討論本集團面臨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同時，ESG委員會每年審視氣候目標的實施進度，在必要時調整戰略方向以確保持續推進。

為提升董事會履行職責的表現，本集團持續透過提供專業學習資源、籌辦專題內部培訓，以及協助參與外部專業機構舉辦的氣候專題課程與研討會等，強化董事應對複雜氣候挑戰的專業能力。這些舉措確保董事能準確掌握氣候風險與機遇的最新發展動態。

在董事會的戰略監督下，日常氣候治理職責由ESG委員會具體承擔。其核心職能包括將氣候風險納入本集團整體風險管理流程與體系、主動識別潛在氣候風險、採用數據驅動決策模式，並協同業務部門制定可執行的氣候行動計劃。這些舉措確保本集團系統性應對氣候變化的挑戰，為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堅實支撐。

### 策略

本集團致力於提升業務對氣候變化的韌性，並打造環保企業。本集團已優化風險評估流程，系統性分析氣候變化對業務及價值鏈的潛在影響，從而評估並制定最佳舒緩方案。

為實現上述目標並克服傳統風險評估方法在識別長期氣候影響方面的局限性，本集團於二零二五財年首次進行全面氣候情境分析。該分析涵蓋兩大類別：實質風險及過渡風險，針對每類風險及潛在機遇進行詳盡篩選與評估：

- **實質風險**：源自氣候變化實質影響的風險，包含極端天氣事件引發的急性風險，以及氣候模式長期演變導致的慢性風險。
- **過渡風險**：與邁向低碳經濟相關的風險，可能涉及減緩與調適需求，例如調整氣候變化相關政策法規、技術創新及市場變動。

為全面分析業務發展過程中可能出現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本集團需考慮全球氣溫上升路徑、氣候政策變動及影響時間範圍等因素。因此，本集團從政府間氣候變化專門委員會(IPCC)第六次評估報告(AR6)及綠色金融體系網絡(NGFS)第五階段公開發布的資料中，選取情境假設模型及相關參數。所選情境既契合集團行業特性與戰略目標，亦符合中國「雙碳」戰略。本集團已進行涵蓋低排放與高排放情境的氣候情境分析，以更深入理解氣候變化對本集團的影響。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方法與範圍

範圍	與報告範圍相同，涵蓋本集團位於深圳的辦事處
所用情景	<p>IPCC實質風險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SSP 1-2.6</b>：全球暖化達攝氏2.0度。各國政府在社會、經濟及清潔能源轉型方面符合歷史趨勢。嚴格政策加劇企業轉型風險，實質風險仍顯著存在。</li><li>• <b>SSP 5-8.5</b>：全球暖化超過攝氏4度。政府氣候行動延遲、減排／適應措施停滯及政策不足，將加劇極端氣候衝擊，提升企業的即時與長期實質風險。</li></ul> <p>NGFS過渡風波分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二零五零年淨零排放</b>：提前實施嚴格氣候政策。透過降低能源需求與推動低碳技術，旨在將全球暖化幅度控制在遠低於攝氏1.5度，並於二零五零年前實現全球二氧化碳淨零排放。</li><li>• <b>現行政策</b>：僅維持現行實施的氣候政策，導致溫室氣體排放持續增長。全球暖化預計將超過攝氏3度，引發嚴重實質風險。</li></ul>
時間範圍	時間範圍包括短期(直至二零三零年)、中期(直至二零四零年)及長期(直至二零五零年)
假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現行減緩措施維持不變。</li><li>• 資產及營運位置維持不變。</li></ul>

本集團認知到，結合定量與定性分析可對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進行更全面的評估。然而，由於相關營運數據分散於各業務部門，且業界普遍認可的衡量方法仍存在高度不確定性，本集團目前無法以合理且具成本效益的方式可靠地彙編各項跨行業指標。此外，本集團的氣候相關措施(如維持強健且具韌性的業務運作、監測新興氣候法規)已全面整合至日常營運中，並未另行劃撥可識別的專項資金處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此營運整合亦使本集團難以提供此類氣候措施當前及預期財務影響的量化數據。

儘管如此，本集團已識別關鍵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核心財務影響，並於下表提供詳盡的定性披露。同時積極強化內部數據整合系統與情境模擬能力，逐步提升氣候相關定量披露的細緻度，並承諾倘對其營運策略作出重大調整，將立即披露對財務狀況、營運表現及現金流量的定量影響。

透過在選定的高/低碳情境與時間範圍(二零三零年至二零五零年)下進行評估與分析，已識別出以下六項與氣候相關的風險與機遇。此等風險與機遇的詳細定性評估結果載列於下表。

評估結果顯示的風險與機遇等級：

風險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短期 (二零三零年前)		中期 (二零四零年前)		長期 (二零五零年前)	
		SSP	SSP	SSP	SSP	SSP	SSP
		1-2.6	5-8.5	1-2.6	5-8.5	1-2.6	5-8.5
極端天氣事件	本集團於深圳的辦事處	中	高	中	高	中	極高
降水模式的變化		中	高	中	高	中	極高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風險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短期 (二零三零年前)		中期 (二零四零年前)		長期 (二零五零年前)	
		二零五零年		二零五零年		二零五零年	
		淨零排放	現行政策	淨零排放	現行政策	淨零排放	現行政策

市場需求變化	本集團於深圳的辦事處	中	中	高	高	極高	高
--------	------------	---	---	---	---	----	---

收緊政策及規例		高	中	高	高	極高	高
---------	--	---	---	---	---	----	---

機遇類別	主要受影響範圍	短期 (二零三零年前)		中期 (二零四零年前)		長期 (二零五零年前)	
		二零五零年		二零五零年		二零五零年	
		淨零排放	現行政策	淨零排放	現行政策	淨零排放	現行政策

優化營運能源效益	本集團於深圳的辦事處	低	低	中	低	中	低
----------	------------	---	---	---	---	---	---

擴展可持續服裝產品組合		低	中	高	中	高	中
-------------	--	---	---	---	---	---	---

### 風險與機遇嚴重性定義

- **極低**：可暫時降低處理的優先次序。
- **低**：透過現有標準流程處理。
- **中**：需持續監控。
- **高**：需制定管理策略並追蹤執行進度。
- **極高**：需立即採取行動並優先制定管理策略。

風險與機遇評估結果的定性說明

實質風險				
風險類別	主要 受影響範圍	對業務的影響	對財務表現的影響	
急性	極端天氣事件	本集團於深圳的辦事處	<p><b>商業模式：</b>極端天氣災害導致本集團無法滿足客戶的緊急訂單需求，致使客戶轉向競爭對手，進而喪失長期訂單。</p> <p><b>價值鏈：</b>天氣相關問題干擾鄰近原料供應商的生產與倉儲作業。</p>	<p><b>收益損失：</b>訂單配送延遲或取消將直接導致銷售收益下降。</p> <p><b>成本激增：</b>緊急維修及臨時租用替代倉庫將推高成本。</p>
慢性	降水模式的變化		<p><b>商業模式：</b>客戶可能因氣候適應需求轉變，轉而購買更多採用適合新氣候條件布料製成的產品</p> <p><b>價值鏈：</b>增加庫存品質檢驗次數。此措施旨在因應降水模式變化可能引發的黴菌風險。</p>	<p><b>資本支出增加：</b>基礎設施改造支出上升，包括防水工程與濕度控制。</p> <p><b>營運支出上升：</b>受氣候影響的原材料成本攀升。</p>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過渡風險

風險類別	主要 受影響範圍	對業務的影響	對財務表現的影響
市場需求變化	消費者偏好正日益 轉向更具可持續 性的產品與消費 模式，直接影響 其購買行為。	本集團於深圳 的辦事處  <b>商業模式</b> ：具環保意識 的消費者的忠誠度減 弱。 <b>價值鏈</b> ：需調整品牌合 夥標準，優先考慮可 持續發展的產品線。	<b>收益轉移</b> ：因具環保意識 的消費者轉向競爭對 手，導致銷售損失。 <b>採購成本</b> ：與可持續品牌 重新協商合夥關係令開 支增加。
收緊政策及 規例	於主要市場實施新 的ESG披露要求 及可持續法規。	<b>商業模式</b> ：因不合規導 致的聲譽損害風險一 侵蝕品牌地位，動搖 客戶、投資者及合作 夥伴的信任。 <b>價值鏈</b> ：強制要求所有 營運分部進行排放追 蹤與申報。	<b>合規罰則</b> ：因未遵守氣候 披露要求而面臨財務罰 款風險。 <b>管治成本</b> ：需額外投資於 碳會計工具、升級報告 系統及可持續包裝解決 方案。

機遇

機遇類別	主要		
	受影響範圍	對業務的影響	對財務表現的影響
優化營運能源效益	本集團於深圳的辦事處	<p><b>商業模式：</b>透過降低對集中式能源電網的依賴，強化營運韌性。</p> <p><b>價值鏈：</b>藉由整合節能系統，精簡倉儲與辦公室營運。</p>	<p><b>水電節省：</b>電力成本降低有助提升營運利潤。</p>
擴展可持續服裝產品組合		<p><b>商業模式：</b>提升作為可持續供應鏈解決方案供應商的定位。</p> <p><b>價值鏈：</b>擴展品牌多樣性，並融入可持續發展特質。</p>	<p><b>收益多元化：</b>透過提供以可持續性為核心的客製化服飾服務，增闢新收入來源。</p> <p><b>收益上升：</b>藉由擴展可持續產品線及深耕利基客群，推動銷售增長。</p>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風險及機遇評估結果的減緩及應對措施

風險類別	減緩措施
極端天氣事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發布應對氣候變化事件的政策，旨在即時應對氣候相關風險所引發的影響。</li></ul>
降水模式的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即時向員工傳達相關特殊工作安排，確保其安全。</li></ul>
市場需求變化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持續監察消費者對可持續產品偏好的變化趨勢。</li><li>維持具適應性的品牌合作框架，使產品組合與市場趨勢保持一致。</li></ul>
收緊政策及規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令氣候資料披露符合監管要求，以滿足監管機構與投資者的期望。</li><li>促使供應商參與協作式可持續發展計劃。</li></ul>
機遇類別	應對措施
優化營運能源效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以新能源汽車取代所有公司汽車。</li></ul>
擴展可持續服裝產品組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將可持續發展準則納入新品牌合作夥伴關係及零售概念引進的評估流程。</li></ul>

儘管本集團尚未制定氣候相關過渡計劃，我們已實施上述減緩與對應措施。此等措施透過本集團內部資本及現有人力資源撥付資金與執行。我們亦明確界定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重大範疇3類別。此外，我們已於本年度制定氣候相關目標，旨在全面推進集團的脫碳與氣候韌性工作。

所有氣候相關舉措的成本均已完全計入本集團整體營運預算，故並無為氣候風險與機遇設立獨立的資本支出追蹤、融資安排或專用投資額度。此外，我們已於所有營運據點實施上一報告期所披露的減緩與應對措施。未來，我們將定期監察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我們將評估減緩措施的成效，並依據營運狀況調整策略，同時將更新與營運表現密切相符的氣候相關目標。此等明確目標將引導所有氣候應對行動有序推進，進一步強化本集團面對氣候變化挑戰的適應韌性。

### 風險管理

本集團已將識別、評估、優先排序及管理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流程，整合至其整體風險管理架構與體系中，將氣候風險管理融入日常營運。此舉亦確保本集團能有效應對氣候變化帶來的挑戰。此整合符合其現有風險管理架構，而於本年度內，風險管理流程並無重大變動。

#### 本集團的氣候風險與機遇管理流程

- 1. 識別**

本集團已根據其《營運手冊》實施風險識別與管理程序。該手冊載列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政策。我們亦對氣候變化趨勢、國內外行業發展及技術進展進行研究，實施同業基準比較，並蒐集持份者意見。同時，基於營運環境與業務特性，執行氣候相關情境分析。此等措施使我們能全面客觀地收集本集團所有業務據點的潛在氣候風險與機遇，確保制成涵蓋整個業務流程關鍵環節的氣候風險與機遇清單。
- 2. 評估**

本集團進行全面評估，分析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對其商業模式、價值鏈及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以及其發生的可能性。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3. 優先排序  
基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評估結果，本集團依據其發生可能性及影響重大程度對已識別項目進行優先排序。此優先排序流程與整體風險管理框架及業務目標一致。
4. 監察  
本集團ESG委員會定期評估及監察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以及相應減緩與應對措施的成效。同時，ESG委員會定期向董事會匯報氣候相關風險與機遇的識別、評估及管理成果。此舉加強董事會對風險與機遇管理的監督，確保風險應對措施與機遇把握行動有效落實。

### 指標與目標

本集團將提升氣候韌性與推動可持續營運實踐視為首要的核心戰略。在國際氣候承諾的指引下，本集團優先迎合中國國家「雙碳」戰略—此計劃乃中國履行《巴黎協定》承諾的關鍵基礎。為符合上述氣候框架，本集團持續評估其ESG關鍵績效指標，並制定符合國家及區域氣候與可持續發展框架要求的減排與管理目標。於二零二三年，本集團正式獲得科學基礎減排目標倡議(SBTi)認證，相關資訊已刊載於SBTi全球官網。SBTi提供框架，以助企業設定符合《巴黎協定》目標的以科學為基礎的目標。同時，董事會將持續完善目標制定、評估與驗證機制，確保脫碳行動的透明度與可信度。

為將目標管理轉化為具體的減排成果，本集團致力透過提升能源效率及優化營運流程，推動實質性脫碳行動。此外，我們已簽署聯合國氣候變化框架公約《時尚界全球氣候行動倡議》，彰顯對低碳未來的承諾。我們已取得組織層級的ISO14064-1:2018溫室氣體驗證聲明，此乃用於量化與申報溫室氣體排放及清除量。不僅如此，我們更榮獲SGS集團核證的「碳中和達成驗證聲明」，創下重要里程碑。為抵銷碳排放，我們持續積極採購綠色電力，現已成為碳中和企業。

### 本集團營運據點減碳目標

目標類別	說明
溫室氣體排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正在探索各種可能的途徑以抵銷碳排放，旨在長期實現「淨零排放」的目標。</li></ul>
能源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致力將能源來源從化石燃料轉向可再生能源，並透過流程優化提升能源效率。</li></ul>
廢棄物管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我們持續向員工宣導3R原則(減少、再利用、回收)的重要性，並評估合作生產設施的廢棄物管理成效。</li></ul>

本年度內，本集團已完成溫室氣體排放的識別、評估及盤點工作，以有效管理其溫室氣體足跡。此等工作涵蓋本集團主要營運活動，並依據《溫室氣體協議：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二零零四年)》之要求，完成範圍1與範圍2排放量的計算。此外，本集團已初步完成參照《溫室氣體協議：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二零一一年)》所進行的範圍3排放源盤查。基於核心業務性質、估計排放規模、數據可獲性及同業研究，本集團將下列類別納入範圍3排放計算範圍：

- 類別1：採購商品與服務；
- 類別5：營運產生的廢棄物；
- 類別6：商務差旅。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深圳辦事處於本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如下：

溫室氣體排放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噸二氧化碳當量) <sup>1</sup>	<b>3,586.44</b>	504.25
範圍1 – 直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b>0</b>	0
範圍2 – 能源間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sup>2</sup>	<b>347.77</b>	358.23
範圍3 – 其他間接排放(噸二氧化碳當量) <sup>3</sup>	<b>3,238.67</b>	146.0
密度(噸二氧化碳當量/僱員) <sup>4</sup>	<b>1.01</b>	1.03

<sup>1</sup> 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二氧化碳當量列示，並包括二氧化碳、甲烷及一氧化二氮作為其清單。

<sup>2</sup> 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的《2021年中國區域電網平均二氧化碳排放因子》計算。

<sup>3</sup> 我們已更新本年度與去年相比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類別，已增設新類別，即採購商品與服務、營運產生的廢棄物及商務差旅。

<sup>4</sup> 據此，用於計算排放密度的溫室氣體總排放量已調整為範圍1與範圍2排放量的總和。

本集團秉持優化核心業務表現及創造長期價值的關鍵戰略方針，並遵循現行風險管理方針，目前尚未將內部碳定價機制或氣候相關因素納入其薪酬政策或管治架構，主要由於上述要素尚未展現與本集團所屬行業、現行營運重點或財務決策需求的直接且重大關聯性。本集團將持續關注氣候相關指標、行業最佳實踐及內部碳定價應用的發展動態，並將在條件成熟時，主動評估將此等要素納入管治架構與薪酬政策的可行性。

### 3.2 節約能源

電力消耗為本集團能源消耗之主要來源。本集團意識到使用能源可能帶來之影響(例如溫室氣體排放)，並承擔減排責任及竭盡所能減少辦公室營運之能源消耗。作為短期目標，本集團旨在將能源來源從化石燃料轉向可再生能源，並努力透過流程優化提高能效。深圳辦事處於本年度之能源消耗如下：

能源消耗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總能源消耗(兆瓦時)	<b>655.4</b>	643.4
直接能源消耗－車輛所用燃料(兆瓦時)	<b>0</b>	0
間接能源消耗－外購電力(兆瓦時)	<b>655.4</b>	643.4
密度(兆瓦時／僱員)	<b>1.90</b>	1.85

本集團已實施多項措施以有效減低能源消耗。就照明系統而言，本集團確保定期清潔所有電燈裝置及枱燈以增強其效益，並已於辦公室安裝節能照明。此外，我們鼓勵僱員於午餐時間熄燈，並將辦公區域分隔成不同照明區域，從而更靈活使用照明系統。我們亦會於可行的情況下，盡量增加工作場所的自然光。

此外，本集團確保定期清潔空調系統之過濾器及風機盤管，以維持其高效能。在炎熱的天氣下，本集團容許僱員不打領帶和穿全套西裝，以減少空調的使用。本集團亦將冷氣系統的最低溫度設定為攝氏25.5度左右，並於門窗裝上密封條，避免浪費冷氣並有效保持室內溫度。通過定期檢查及維修，顯著減低製冷劑洩漏的可能性。本集團致力防止任何形式的能源浪費，因此我們將所有電腦在閒置時設定為睡眠模式，並在非營業時間關閉ICT設備。本集團將繼續加強節能措施，致力成為節能企業。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3.3 綠色原材料

本集團深刻認識到，使用石油衍生的化學及合成染料因其潛在有害特性，可能對環境造成嚴重污染。為了締造無污染及無毒環境，本集團就成衣及服裝生產採用自植物及水果中提取的天然染料。天然染料的無毒無污染性質意味著其可置於堆肥上，並不會損害環境。此外，本集團積極響應綠色和平無毒行動(Greenpeace Detox Campaign)，旨在消除服裝中的有毒化學物質。為展示我們就使用可持續材料之承諾，我們通過全球有機紡織品標準(GOTS)、全球回收標準(GRS)、負責任羽絨標準(RDS)、有機含量標準(OCS)、負責任羊毛標準(RWS)及回收聲明標準認證。

我們亦廣泛採購可持續並循環之材料，包括有機棉、BCI棉、再生聚酯及人造纖維以及可降解塑料及塑料袋。我們多國生產平台上的生產設施均符合ISO14001等國際認證標準，該等標準著重於節能、節水、廢水處理和化學品管理。彼等遵循客戶的化學品管理準則，並確保所有用於洗滌的化學品均有合格的測試報告，且符合ZDHC(有害化學品零排放)的MRS(L製造限制物質清單)要求。本集團已實施嚴格的措施，例如控制生產線中有毒化學物質的使用以及在生產現場進行嚴格的化學管理審核。有關可持續採購慣例之詳情，請參閱供應鏈管理章節。

### 3.4 廢物管理

一般辦公室廢物為本集團無害廢物的主要來源。行政部門負責回收和處置非有害廢物，並聘請回收公司定期收集。碳粉盒等有害廢物則交回供應商作回收之用，以避免對環境造成有害影響。儘管我們在營運中並未產生大量廢物，但我們力求在僱員中不斷倡導3R(減少、再利用及回收)原則的重要性，並評估我們合作生產設施的廢物管理績效。就此，本集團確保無害廢物及有害廢物均以適當及合法之方式處置、收集及處理。為減少辦公室廢物，本集團購買較容易回收、循環再造成份較高、包裝材料較少及更耐用的產品。本集團亦鼓勵僱員減少使用一次性及不可回收的產品並盡可能重複使用文具，以減少浪費。例如，本集團鼓勵僱員使用筆芯來重複使用筆管，而非整支筆，並使用充電電池來取代一次性電池。亦提醒僱員盡量回收老舊的電腦產品及其他電氣或電子產品。

另外，本集團亦主動透過使用電子方式傳播內部訊息、將打印機設定為雙面打印默認配置及定期監控打印數量，以避免或減少浪費紙張。

深圳辦事處於本年度產生之廢物如下：

廢物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無害廢物(噸) <sup>1</sup>	52.9	60.8
密度(噸/僱員)	0.15	0.18
有害廢物(公斤)	7.5	3.5
密度(公斤/僱員)	0.02	0.01

<sup>1</sup> 無害廢物量是以深圳市城市管理和綜合執法局提供的轉換因數計算。

### 3.5 節約用水

水是珍貴的資源，因此本集團認為節約用水非常重要。本集團旨在通過提高僱員意識及於未來營運中部署節水設備來提高我們的用水效率。為此，我們大力推廣節水工藝、節水設備及節水器具，例如使用水龍頭及小便器等貼有節水標籤的產品。我們亦會於馬桶上張貼節水提示標籤，並於不使用時關閉水龍頭。

作為供應鏈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不會產生或排放任何工業廢水。為最大限度地降低廢水影響，我們於開發中心部署節水及零排放洗衣機，以確保不會對環境造成不利影響。此外，日常辦公產生的生活污水全部排放至市政污水管網中進行處理。行政部門亦會監督及控制廢水排放，每週對廢水排水管道進行檢查。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在取水方面遇到任何問題。深圳辦事處於本年度之用水量如下：

用水量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總用水量(立方米)	4,196	3,876
密度(立方米/僱員)	12.16	11.17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4. 重視僱員

僱員的投入及貢獻對本集團的長遠及可持續發展至關重要。本集團明白完善的僱傭政策使我們得以吸引及挽留人才。因此，除了嚴格遵守與僱傭、職業安全、勞工準則等相關的法律法規外，本集團亦努力為僱員提供良好的工作環境，保障僱員的身心健康。本集團亦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在僱傭與解僱、薪金檢討與晉升以及僱員福利與平等機會方面提供指引。

### 4.1 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一直將僱員的健康與安全放在首位，因此致力遵守香港《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職業病防治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法生產法》等相關法律，為僱員及其他可能受其業務營運影響的人士提供健康安全的工作場所。

我們的營運優先考慮健康及安全標準，且本集團堅決遵守監管規定。各級僱員，尤其是管理層及領導健康及安全措施的實施的健康及安全委員會，均有責任維持嚴謹及無工傷的工作環境。

本集團執行安全指引，並定期組織預防職業病的宣傳教育培訓，如提醒僱員時刻保持工作場所整潔及提供有關急救和預防措施的培訓，增強僱員的安全意識。僱員須嚴格遵守工作及操作規程、職業健康安全相關的法律法規，自覺預防事故和職業病。本集團亦參與年度消防及疏散演習，以加強僱員的意識。

一旦出現工傷或疾病，或接獲關於不安全及不健康工作情況的報告，本集團將即時作出應對，調查案件、規劃補救措施及向有關人員提供所需協助。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工傷數及因工傷而損失的工作日為0(二零二四年工傷數：0)。於過去三年中，並無工傷死亡情況。

### 4.2 薪酬及福利

為向僱員傳達關愛同時激勵彼等工作，本集團向所有僱員提供多項福利。所有僱員有權依據法律享有公眾假期、年假及產假等各項假期。倘休假為法定假日，則會於翌日提供補休假。同時，根據地方政府規定(如《中華人民共和國社會保險法》)，我們亦為僱員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供款。本集團亦提供福利予僱員，包括酌情花紅、培訓及公積金。

本集團堅信，僱員是本集團成功的基石。因此，為留住人才，打造一支高素質、高積極性的團隊，本集團每年對僱員薪酬結構進行檢討及調整，並為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方案，該等方案由內部及外部基準組成作為激勵措施。此外，良好的工作與生活平衡對維持僱員的工作動力及效率至關重要。於本年度，本集團繼續舉辦每月生日派對、每月聚會、年度晚宴及節日相關慶祝等多項休閒活動，增進與員工的關係及為僱員提供輕鬆互動的機會。

### 4.3 職業發展

本集團堅信，業務成功在很大程度上取決於僱員績效及生產力的不斷提高。因此，本集團認同提升僱員的知識及技能的重要性，以及促進彼等於組織內的長遠職業發展及成長。

於本年度，本集團為各級及不同部門的僱員舉辦多種培訓項目。例如，本年度定期組織有關不同服裝類別的培訓，以使僱員了解最新趨勢。此外，本集團提供硬件技能培訓(如Microsoft Office工具的使用)以使僱員更好地掌握最優工作技能。本集團亦提供有關服務新客戶、企業流動性及資訊安全、交易條款及快速零售持續發展項目等主題的個案研究。此外，本集團安排新僱員培訓以讓新加入僱員熟習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文化。本集團亦舉辦供應鏈管理培訓，讓僱員學習更多有關供應鏈管理的知識。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於本年度，本集團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及受訓僱員百分比如下：

每名僱員的平均培訓時數(受訓僱員百分比)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b>按僱員類別劃分</b>		
高級	<b>8.7 (35%)</b>	0 (0)
中級	<b>6.8 (79%)</b>	2.3 (60%)
初級	<b>4.2 (51%)</b>	1.1 (48%)
<b>按性別劃分</b>		
女性	<b>5.6 (58%)</b>	1.5 (54%)
男性	<b>3.8 (51%)</b>	0.9 (4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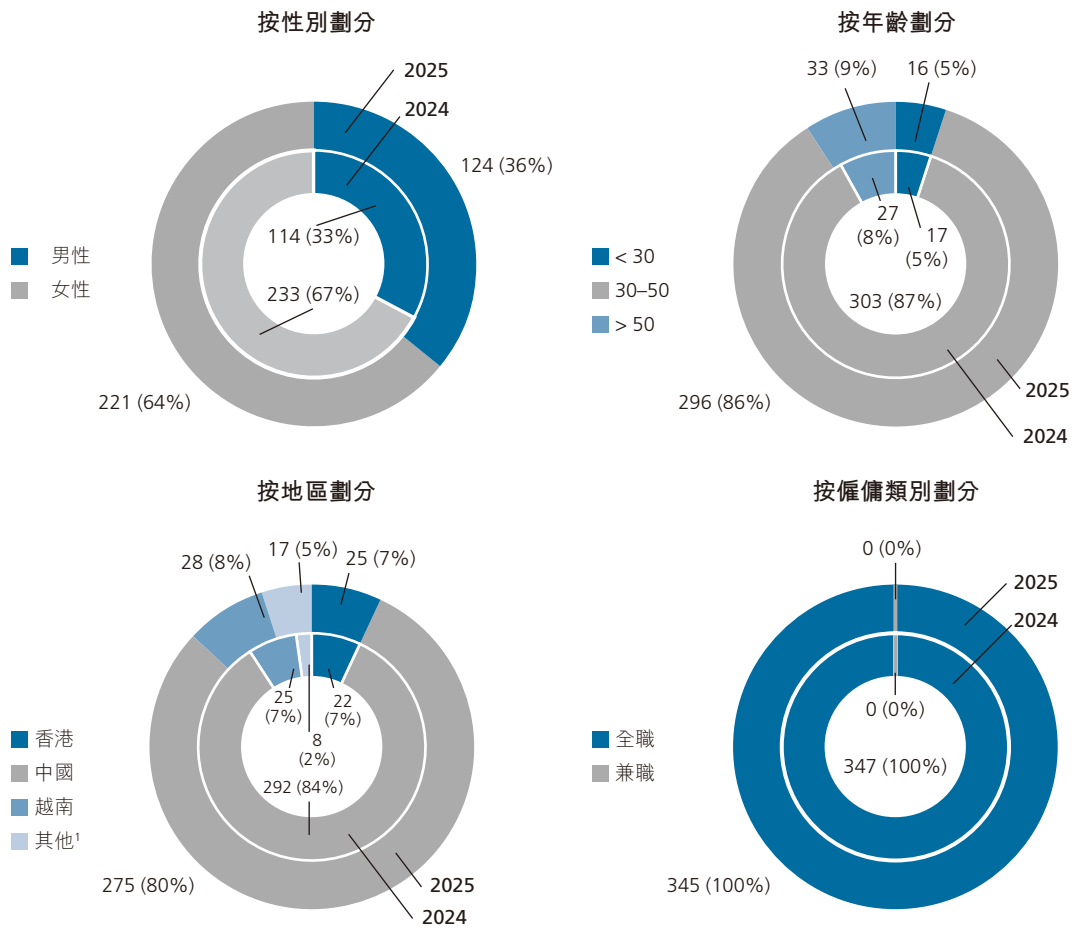
教育是僱員成長及發展的基礎，我們亦努力為僱員提供多元化的晉升機會及明確的職業發展路徑。本集團定期對僱員進行績效考核，並考慮擢升符合預期且表現出色的僱員。我們希望每位僱員都能在本集團工作中拓展其事業發展。

#### 4.4 多元化及包容性

作為一個平等機會僱主，本集團確保所有應徵者的招聘流程公平及公開。我們嚴格遵守香港《僱傭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本集團非常重視反歧視，在甄選應徵者的過程以及考慮僱員的晉升、培訓及頒發獎勵的過程中亦不容許基於種族、膚色、性別、年齡、宗教、國籍、性取向、婚姻或軍職狀況、世系、公民身分、殘疾、或法律保障的任何其他特點的任何形式歧視。在僱員評估過程中僅考慮僱員的貢獻、工作表現、資歷及技術。如任何僱員認為受到歧視或騷擾，可將個案匯報主管、經理或人力資源部進行調查。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僱用345名僱員。本集團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僱員分佈情況如下：



<sup>1</sup> 其他包括歐洲、美國及孟加拉。

1 其他包括歐洲、美國及孟加拉。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按不同類別劃分的僱員流失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b>按性別劃分</b>		
女性	<b>28%</b>	30%
男性	<b>25%</b>	26%
<b>按年齡劃分</b>		
30歲以下	<b>30%</b>	51%
30至50歲	<b>28%</b>	28%
50歲以上	<b>13%</b>	23%
<b>按地區劃分</b>		
香港	<b>30%</b>	36%
中國	<b>27%</b>	29%
越南	<b>34%</b>	24%
其他 <sup>1</sup>	<b>16%</b>	15%

<sup>1</sup> 包括歐洲、美國及孟加拉。

### 4.5 僱員權利及利益

本集團嚴格遵守香港《僱用兒童規例》及中國《禁止使用童工規定》等相關法律法規，禁止聘用童工。本集團通過在工作開始前驗證新僱員的身份以確保並無僱用童工。一經發現此種情況，本集團將徹底調查，並立即解僱相關僱員。本集團遵循相關規例界定僱員的工作時間，並採取五天工作週的安排，以確保僱員有充足休息時間及防止強制勞動。當收到僱員的離職通知時，本集團會與該僱員進行離職面談，以了解其離職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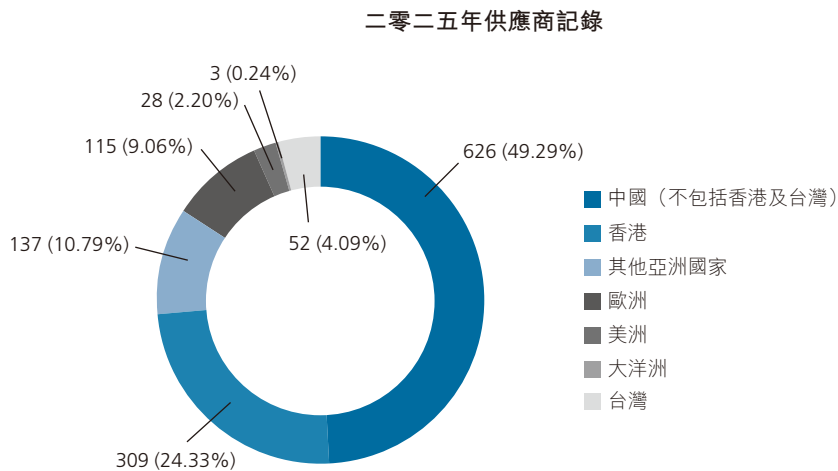
## 5. 優化業務

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高度取決於其業務營運的質量及效率。除了遵守與產品質量及安全、廣告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本集團亦嚴格管理供應鏈及密切監察原材料和產品的質量，竭誠為客戶提供服務及保持良好的市場操守。

### 5.1 供應鏈管理

為徹底履行本集團環境及社會責任，包括供應鏈管理在內的業務營運全面管理不容忽視。為確保根據本集團的要求提供合格產品及優質服務，本集團與供應鏈合作夥伴緊密合作，務求全面監督其供應鏈作業。

於本年度，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如下：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本集團已制定嚴格的供應商篩選程序，並會於供應商篩選過程中評估供應商的產品質量、交付、產能、合規及其他因素。供應商須符合標準，方會被加入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例如，供應商應制訂規管僱員個人操守及行為的書面政策，或提供有關其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風險以及就應對該等風險所採取措施的公開透明報告。此外，本集團每年會進行供應商評估，將並不符合合作標準的供應商從合資格供應商名單上除名。

本集團已實施供應商計分卡系統，有助確定供應鏈的潛在風險，包括環境和社會風險。本集團審閱全球及當地有關供應鏈的最新政策，以識別與其供應鏈相關及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財務影響的潛在環境及社會風險。同時，本集團會與風險管理及供應鏈可持續發展專家進行諮詢，識別及了解環境及社會風險，並指派專員負責處理。

本集團亦銳意通過綠色採購，實現負責任的採購並建立競爭優勢。原材料採購實屬本集團供應鏈的重要環節，因此，本集團十分重視促進負責任及環保的原材料採購。於整個原料甄選過程中，本集團積極優先考慮符合負責任原料採購標準（例如全球有機紡織品標準(GOTS)、全球回收標準(GRS)、負責任羽絨標準(RDS)、有機含量標準(OCS)、負責任羊毛標準(RWS)及回收聲明標準)的供應商，以確保所用紡織品及其他原材料均來自有機及可回收資源，且不會損害動物福祉。

除為供應商設定要求外，本集團亦與供應商緊密合作，協助改善彼等的環保表現。例如，由於成衣及服裝行業高度依賴水，或會對周圍環境造成嚴重的廢水問題，有鑑於此，本集團在服裝生產設施方面進行多項技術改進，以減少服裝生產過程中所需的水資源及產生的廢水，如實施綠色洗滌程序及無水酶石洗滌週期，從而顯著降低用水量及廢水排放。

### 5.2 產品質素

為追求卓越的產品質量，本集團根據客戶的需要及期望盡一切努力提供完整的產品。我們的營運符合有關產品質量的法律法規，包括但不限於《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

本集團已建立質量管理體系，旨在確保我們的產品符合相關的健康及安全要求，並提供高質量的服務。當收到原材料時，負責的質量控制人員將對每批原材料進行質量檢驗。只有通過質量控制測試的原材料方可送往倉庫，不合格的原材料將退回供應商或更換。在每個生產環節後，我們會檢查在製品，只有通過質量控制測試的在製品獲准進入下一個生產環節。為確保產品的質量及可靠性，我們檢查製成品，以保證產品質量符合客戶要求。

此外，本集團各類產品均有特定的包裝及交付指示，以確保產品於運輸過程中的安全及品質。如有任何不合格的產品，透過使用標籤及生產記錄保存系統，我們得以追溯及找出原因。如發現不合格產品有任何質量問題，該等不合格產品將在可行情況下重製，而無法加工的產品將被當作廢棄物處理。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錄得任何已售或付運產品因安全及健康原因而須召回。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 5.3 客戶服務

本集團致力透過提供專業及以客為本的服務以達致最高客戶滿意度。為了準確評估客戶所需，本集團在提供服務前與客戶進行溝通。管理層與僱員定期會面，從多個層面評估營運情況，確保有效客戶的期望。本集團亦收集客戶對服務質素、環境及工作場所安全表現及物料及工具應用的反饋，用作執行相關改善措施的資源。為回應客戶投訴，本集團會調查根本成因及盡快執行補救及預防措施。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概無接獲任何有關產品質量的投訴。

## 6. 業務操守

### 6.1 反貪腐

操守及專業精神是本集團業務經營的核心價值，因此本集團致力以誠信經營業務，並培養道德企業文化。

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例及法規，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及《香港防止賄賂條例》。為提高僱員的反貪腐意識，我們於本年度為現職僱員及新入職僱員舉行每人半小時的培訓。培訓不僅深入探討相關法律法規的理論重點，亦分析了大量實際案例，幫助僱員更好地理解及應用。僱員手冊載有舉報政策及指引，其體現誠信、尊重、信賴及判斷原則。僱員可向指定人員舉報任何違規行為。本集團將調查不當行為及對違規行為採取相關補救措施。本集團決不容許任何賄賂、貪污、勒索、洗黑錢或其他欺詐行為。僱員須具備高道德標準，並在與持份者之所有業務往來中展示專業操守。

於本年度，本集團並無在賄賂、貪污、勒索及洗黑錢行為方面涉及任何法律案件或違反法例及法規。然而，我們仍保持警覺，持續加強合規管理體系的建設，以預防未來潛在的風險。

### 6.2 知識產權

本集團深知保護及執行知識產權的重要性。為尊重他人的知識產權，本集團嚴格遵守相關法律法規，例如香港及其他司法權區的知識產權法。本集團要求僱員在任職期間內須對有關交易、營運、管理、技術及技能等所有資料保密，以保護本集團的知識產權。所有僱員於入職時均須簽署全面的保密協議。我們亦定期舉辦培訓課程，以加強知識產權保護的重要性。此外，任何第三方擬使用本集團的商標前亦需獲得本集團的事先許可，以免本集團的商標專用權受到侵犯。

### 6.3 信息安全及私隱

就信息安全及保密而言，本集團承擔重要責任，以最審慎的態度管理客戶、僱員及其他持份者訊息。僱員須使用指定防毒軟件，不得使用未經授權的軟件或硬件或擅自將任何公司資料帶離彼等的工作場所，確保信息安全及保障客戶私隱及數據。僱員亦應對包含本集團敏感信息的文件進行加密，以便更好地保護數據。此外，本集團亦提供持續性的培訓計劃，以確保僱員對最新的信息安全慣例及新興風險保持警覺與了解。

此外，本集團僱員須於入職前簽妥保密協議，以承諾不會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任何有關客戶的資料。本集團只會收集業務所需之個人資料，而該等資料未經有關人士同意不會用作任何用途。嚴禁轉讓或披露本集團個人資料予外部實體，且任何此類行動必須事先獲得本集團資料保護主管的批准，以確保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即使在與本集團的僱傭關係結束後，僱員的保密義務仍持續一段時間，其在已簽署的協議中有所概述。為了強化該等承諾，本集團制定了明確的資料處理政策及程序，包括安全儲存、限制存取及定期審查，以確保持續遵守隱私權標準。僱員亦必須參加定期的訓練課程，以隨時了解彼等於數據保護及保密方面的責任。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

### 7. 貢獻社區

本集團結合我們的優勢資源支持營運所在地的社區，重點扶持有需要人士，與當地慈善機構合作。社會及社區之支持長期以來一直是本集團成長與發展之重要元素，因此本集團明瞭以愛心關懷服務社會之重要性。

本集團不僅專注於當地的慈善活動，在其他省份發生災難時，亦會毫不猶豫地伸出援手。二零二五年，我們向四川、廣西、香港及其他地區捐贈了衣物及資金。捐贈物資總價值達人民幣45,945元。

除實物捐贈外，本集團在維護弱勢女性的權利、健康及福祉方面立場堅定。自二零一九年以來，本集團一直支持由商務社會責任國際協會(BSR)組織的HERhealth項目，該項目在我們位於越南的其中一家承包工廠進行。該項目旨在通過一對一指導提高女工更加注重新健康的意識及能力。正在進行的項目解決了女工的健康相關需求，並提供指導以豐富彼等有關女性保健的知識。

## 附錄：關鍵績效指標報告指引

ESG指標	概覽	章節	頁碼／描述／ 遺漏原因
<b>環境</b>			
<b>A1 排放</b>	一般披露	氣候適應及減緩；廢物 管理	33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本集團並未直接排放廢氣或其他類型 污染物。	
A1.2	直接排放(範圍1)及能源間接排放(範圍2)溫室氣 體排放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廢除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廢物管理	48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及(如適用)密度。	廢物管理	48
A1.5	描述設定的排放目標及為實現該等目標所採取的 步驟。	氣候適應及減緩	33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並描述設定的 減排目標及為實現該等目標而採取的步驟。	廢物管理	47
<b>A2 資源使用</b>	一般披露	節約能源；節約用水	46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總耗量及密度。	節約能源	46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	節約用水	48
A2.3	描述設定的能源使用效率目標及為實現該等目標 所採取的步驟。	節約能源	46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ESG指標	概覽	章節	頁碼／描述／ 遺漏原因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設定的用水效率目標以及為實現該等目標而採取的步驟。	節約用水	48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估量。	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均無牽涉使用任何包裝材料。	
<b>A3 環境及天然資源</b>	一般披露	環境保護	32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環境保護	32
<b>社會</b>			
<b>B1 僱傭</b>	一般披露	薪酬及福利；職業發展；多元化及包容性	49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多元化及包容性	51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多元化及包容性	52
<b>B2 健康與安全</b>	一般披露	健康與安全	49
B2.1	包括報告年度在內的過去三年中每年發生的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數目及比率。	健康與安全	49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健康與安全	49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健康與安全	49

ESG指標	概覽	章節	頁碼／描述／ 遺漏原因
<b>B3 發展及培訓</b>	一般披露	職業發展	50
B3.1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職業發展	51
B3.2	按性別及僱員類別劃分的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職業發展	51
<b>B4 勞工準則</b>	一般披露	僱員權利及利益	53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僱員權利及利益	53
B4.2	描述當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僱員權利及利益	53
<b>B5 供應鏈管理</b>	一般披露	供應鏈管理	54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供應鏈管理	54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5
B5.3	描述用於識別供應鏈中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實施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5
B5.4	描述於選擇供應商時用於推廣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實施及監察方法。	供應鏈管理	55

## 環境、 社會及管治報告書

ESG指標	概覽	章節	頁碼／描述／ 遺漏原因
<b>B6 產品責任</b>	一般披露	產品質素；客戶服務； 知識產權；信息安全及 私隱	56
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產品質素	56
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客戶服務	57
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知識產權	58
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客戶服務	57
B6.5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信息安全及私隱	58
<b>B7 反貪腐</b>	一般披露	反貪腐	57
B7.1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反貪腐	57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反貪腐	57
B7.3	描述對董事及僱員提供的反貪腐培訓。	反貪腐	57
<b>B8 社區投資</b>	一般披露	貢獻社區	59
B8.1	專注的貢獻範疇。	貢獻社區	59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貢獻社區	59

## 執行董事

司徒志仁先生(「司徒先生」)，51歲，為本集團主席。彼於二零零零年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總裁，並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司徒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企業策略規劃。

司徒先生為安永(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二零一八年度中國企業家獎的得主。彼亦獲得由香港工業總會頒發的二零零九年香港青年工業家獎。

司徒先生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二零年為香港紡織業聯會會長，及為香港紡織商會特聘名譽顧問，並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二年代表紡織及服裝行業出任選舉委員會委員選舉香港行政長官。

司徒先生現擔任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Baker Retailing Center(跨學科研究中心及創新智庫)董事會的成員。司徒先生現為香港政府工業貿易署中小型企業委員會會員。彼亦於二零一九年至二零二四年為香港製衣廠同業公會會長及香港製衣業總商會會董。司徒先生於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五年及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分別為香港政府紡織業諮詢委員會及香港理工大學紡織及製衣業諮詢委員會委員。

於加入本集團前，司徒先生於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八年在JP Morgan(現時的摩根大通)的全球投資銀行部任職，其後於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就職於Prudential Asset Management Asia Limited。

司徒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以優異成績畢業於賓夕法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取得經濟學理學學士學位。彼主修金融學、創業管理及法律研究。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TAN William**先生(「TAN先生」)，49歲，於二零二二年十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首席營運官，並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TAN先生在服裝供應鏈及科技行業擁有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於二零一三年七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任職於利豐(貿易)有限公司，在該公司的最後職位為副總裁(業務發展及策略)。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至二零二一年三月，彼擔任百盛商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8)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先峰(香港)有限公司總經理，任內建立並經營以中國為基地的私營品牌時裝零售業務。其後彼加入Browzwear Solutions Pte Ltd的全資附屬公司BW Global (HK) Limited，於二零二一年四月至二零二二年九月期間擔任董事總經理(中國及香港)，任內帶領一間開創性的3D設計技術公司發展地區市場。

TAN先生於二零零一年取得新加坡國立大學文學士(建築學)學位。其後彼於二零零七年取得康奈爾大學建築學碩士學位，再於二零一四年取得牛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耀明**先生(「李先生」)，61歲，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十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李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獲委任為本集團財務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規劃及企業管理。

李先生擁有逾15年製造行業經驗，並具備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於一九九六年至二零一四年，李先生受聘於創信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76，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期間曾擔任多個管理、合規財務職位，包括公司秘書及財務總監。於一九八八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五月，李先生於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計及稅務服務提供商)擔任審計經理。

李先生於一九八六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獲得紡織技術高級文憑。其後，彼於一九八七年十二月畢業於英國貝爾法斯特女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李先生自一九九一年十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李先生亦分別自一九九二年一月及一九九七年一月以來一直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德華先生**(「施先生」)，62歲，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加入本公司，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作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的委任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生效。

施先生擁有逾35年財務及綜合管理經驗。施先生自一九九零年七月至一九九二年六月任職於香港美孚石油有限公司，擔任MIS會計師、系統/MIS會計師及會計業務。彼隨後於一九九二年七月擔任諾基亞流動電話(香港)有限公司地區營業總監，並於一九九五年十月晉升為董事總經理，直至彼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離職。自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一九九九年三月，施先生擔任飛利浦的總經理。彼其後於一九九九年三月加入西門子擔任北亞區總經理，直至彼於二零零零年十月加入First Mobil Group Holdings Limited擔任營運總監。施先生現時經營其個人管理顧問所，專門提供有關商業策略制定及商務轉型的諮詢服務。

施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四月畢業於新西蘭懷卡托河大學管理學院，以一級榮譽取得管理學學士學位。彼自一九九零年五月以來一直為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自一九九一年一月以來一直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自二零零六年二月以來一直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施先生現為天臣控股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120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施先生亦為老鋪黃金股份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181)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ANDERSEN先生」)，74歲，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委任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日生效。

ANDERSEN先生在商業及企業界擁有逾40年經驗，亦擁有業務發展及整體管理方面的經驗。ANDERSEN先生於一九七七年及一九八九年分別在General Mills及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開展其職業生涯，管理其亞洲農業產業業務。隨後，ANDERSEN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升任Continental Grain Company亞洲工業部門的高級副總裁兼總經理。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其後，ANDERSEN先生加入新鴻基地產代理有限公司擔任顧問，負責其私募股權投資活動。後來，ANDERSEN先生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成立自己的公司太田有限公司，該公司為一家財務諮詢公司，此後一直擔任高級董事總經理。

ANDERSEN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四月畢業於美國楊百翰大學，獲得會計及中文專業學士學位，並於一九七七年六月獲得美國哈佛商學院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KESEBI Lale女士**(「KESEBI女士」)，57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委任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日生效。

KESEBI女士為Human at Work的創始人及現時擔任行政總裁，為其他行政總裁提供諮詢服務，幫助彼等為其組織建立突破性轉型。彼曾於香港及亞洲多家顧問及非牟利理事會工作逾25年。在二零一八年二月創立其自家業務Human at Work之前，KESEBI女士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一八年二月期間擔任曾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利豐有限公司的執行團隊成員。

KESEBI女士持有加拿大新斯科舍省哈利法克斯市達爾豪斯大學舒立克法學院的法律學士學位。

**劉可瑞先生**(「劉先生」)，42歲，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成員、薪酬委員會成員兼提名委員會成員，委任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一日生效。

劉先生為Terminal 3的行政總裁及共同創辦人，該公司為一間資料隱私與安全技術公司。劉先生亦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至二零二二年七月擔任南華早報出版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

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在哈佛大學畢業，獲得文學士學位。

### 高級管理層

姚昊文先生(「姚先生」)，43歲，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任職人力資源副總裁。他主要負責人才戰略和人力規劃、組織發展及變革、人才引進與人才流動、高管薪酬、企業文化和核心價值。姚先生在人力資源管理領域有逾十五年的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姚先生於二零一五年九月至二零一九年二月出任順豐速運有限公司整體報酬和績效管理副總監；順豐(深圳交易所股票代碼：002352)是中國最大的物流和供應鏈服務提供商。於二零一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五年八月，姚先生擔任戈爾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亞太區整體報酬業務夥伴；戈爾是一間總部位於美國德拉瓦州的私營非上市公司，其產品主要應用在醫療、電子、工業和紡織四個行業。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姚先生就職於深圳邁瑞生物醫療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擔任人力資源經理；邁瑞(深圳交易所股票代碼：300760)是全球領先的醫療器械研發製造商，也是生命科學和醫療衛生解決方案領導者之一。姚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取得中國廣東財經大學國際商務英語文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七年獲得英國愛丁堡大學資源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業務

董事呈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業務回顧及表現

本公司之業務回顧以及本集團於本年度之表現及影響其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相關重大因素之討論及分析分別載於本年報第4至10頁「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公司業務前景於本年報內討論。

##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績載於本報告第93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星期四)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一日(星期三)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隨附相關股票的所有已填妥轉讓表格必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進行登記，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釐定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權利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四月九日(星期四)。

## 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之廠房及設備於年內之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

年內，(i)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及(ii)受託人根據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購回13,996,000股股份。

## 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分派予股東之儲備包括股份溢價、資本儲備及保留溢利合共約為26,787,231美元。

## 董事

於回顧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之本公司董事包括：

### 執行董事

司徒志仁先生(主席)

TAN William先生(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李耀明先生

###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施德華先生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KESEBI Lale女士

劉可瑞先生

有關董事的進一步資料載於本報告第64至67頁。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84(1)條之規定，施德華先生、ANDERSEN Dee Allen先生及KESEBI Lale女士須輪席告退，惟其符合資格並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連任。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之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輪席告退。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與本公司訂有服務合約，由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開始為期三年，其後持續生效，直至其中一方預先向另一方發出兩個月之書面通知方可終止。

擬在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之董事並無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有本集團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之未屆滿之服務合約。

### 股權掛鈎協議

除下文載列的購股權計劃及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股權掛鈎協議，或並無相關協議存續。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行一項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採納日期」)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對本集團發展作出貢獻之經選定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獎勵或獎賞。除非被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以下人士：

- (i) 本集團或其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之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非執行董事)；
- (ii)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任何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
- (iv) 任何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客戶；
- (v) 任何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vii)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或其他顧問或諮詢人；及

(viii) 曾經或可能藉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人士。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沒收或行使或到期。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64,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十一月十三日已發行股份10.00%及本公司於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約10%）。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可授予各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必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授予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購股權必須事前經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因向該人士已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而總值（按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時，授出有關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由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後予以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間可由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日期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早終止。

購股權計劃下的股份認購價乃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

- (i) 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
- (ii) 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有關年內本公司購股權計劃變動之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設有一項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該計劃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股份獎勵計劃採納日期」)獲採納，並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作出修訂，目的為認可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向彼等提供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遠增長效力，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除獎勵委員會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規則決定提早予以終止外，股份獎勵計劃於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合資格獲授獎勵的個人包括以下人士：

- (i) 任何董事(執行或非執行)；
- (ii) 本集團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或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
- (i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範疇的諮詢人士或專家，惟不包括任何被視為於法律及法規不允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授出獎勵(定義見股份獎勵計劃)及/或歸屬及轉讓股份的地區的稅務居民的人士，或獎勵委員會或受託人(定義見股份獎勵計劃)(視情況而定)認為，為遵守該地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排除有關人士屬必要或權宜之舉(各為一名「合資格人士」)。

獎勵委員會(定義見股份獎勵計劃)可不時根據其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的貢獻及/或未來貢獻作出的意見，向有關合資格人士寄發邀請參與書以選擇有關合資格人士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獎勵參與書應載列獲授獎勵及作為選定參與者參與股份獎勵計劃的條件，包括但不限於以下條件：

- (a) 選定合資格人士必須於每份邀請參與書上註明的日期，即選定的合資格人士可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向獎勵委員會提交所需資料以便有資格獲得獎勵的最後日期(「截止日期」)或之前購買及保留若干數量的本公司股份，依據為倘參與者邀請函於修訂日期或之後發出，獎勵委員會將考慮對選定合資格人士每持有兩(2)股合資格股份(或獎勵委員會釐定的其他數量的合資格股份，具體數量於參與者邀請函中列明)授予一(1)股股份作為獎勵；

- (b) 就確定獎勵而言，各選定合資格人士所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將被獎勵委員會接納及認可為合資格股份，其數量應為：
- (i) 三(3)的倍數(倘獎勵乃於修訂日期之前作出)；或二(2)的倍數(或由獎勵委員會釐訂並載於相關邀請參與書中的其他數目)(倘獎勵乃於修訂日期或之後作出)；及
  - (ii) 總購買值(基於所提交的銀行／經紀人聲明載列的股份購買日期的價值)不少於合資格人士兩個月的基本薪金總值，但不超過合資格人士二十四個月的基本薪金總價值；及
- (c) 選定合資格人士必須能提供邀請參與書所載獎勵委員會要求的憑證。

於截止日期或之前，選定合資格人士須另行將所需資料連同隨附邀請參與書上的第二張回執(包括通過有效的經紀人聲明持有合資格股份的憑證及受託人在回執上要求的盡職審查文件)寄發予獎勵委員會。獎勵委員會將核實及決定向有關合資格人士授予由獎勵委員會根據計劃規則確定，以及根據選定合資格人士所持有的可接納合資格股份數量計算的已繳足或入賬列作繳足的已發行股份數目的臨時獎勵。獎勵委員會決定作出臨時獎勵後，一旦受託人根據信託契據組成的信託暫時劃撥其獎勵股份，該合資格人士即成為有權獲得獎勵的計劃選定參與者。另一方面，任何收到邀請參與書的合資格人士如未有於截止日期或之前交還回執或所需資料，則被視為拒絕參與，因此不獲發任何獎勵，亦不再繼續參與計劃(除非及直至該名人士再接獲邀請參與書(如有))，且不得作為計劃下的選定參與者享有任何權利或對本公司或受託人提出索賠。

獎勵委員會於根據計劃授出臨時獎勵時，須向受託人發出獎勵通知書，並提供(其中包括)下列資料：(i)選定合資格人士的姓名及任何選定合資格人士是否為關連人士；(ii)根據臨時獎勵暫時授予相關選定合資格人士的股份數量；(iii)受託人於有關人士成為選定參與者後，應將獎勵股份的法定及實益擁有權授予相關選定合資格人士的歸屬時間表及歸屬日期；及(iv)獎勵委員會可能施加的任何其他條件。

## 董事會報告

受託人於接獲獎勵通知書及信託所提供的盡職審查文件的審閱後，受託人應劃撥適當數量的獎勵股份暫時授予各選定合資格人士，以待獎勵股份歸屬及轉讓予有關選定合資格人士。選定合資格人士將成為計劃中有權獲得獎勵的選定參與者。受託人將根據信託契據的條款於歸屬期內以選定參與者的利益持有如此劃撥的獎勵股份。

倘受託人通知獎勵委員會有關獎勵股份已獲受託人劃撥，獎勵委員會則向選定參與者發出授予通知書。授予通知書所載的資料應與各特定選定參與者參閱的獎勵通知書所載的資料大致相同。除非選定參與者於基準日後五(5)個營業日內以書面形式通知本公司不接納獎勵(方法為在授予通知書所附的回執上簽署及交還予獎勵委員會)，否則獎勵將被視為選定參與者不可撤銷地接納。

獎勵屬選定參與者個人所有，不得轉讓或出讓，且於歸屬日期或之前，選定參與者不得以任何形式為任何第三方利益或藉訂立或有意訂立任何協議以出售、轉讓、質押、抵押、增設產權負擔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獎勵或其任何部分，或就獎勵或其任何部分設置任何擔保或相反利益。

倘建議向任何身為本公司關連人士的人士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本公司應遵守可能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除非根據上市規則另有豁免則當別論。

本公司可按董事會指示，不時向信託支付或安排出資，此舉將構成受託人就合資格人士的利益持有及管理信託下的部分資金，以用於購買或認購(視情況而定)股份以及計劃及信託契據所載的其他目的。

受託人應按獎勵委員會指示將有關資金用於購買股份。獎勵委員會的指示將包括購買股份的價格範圍、於任何特定時間或任何特定期間購買的股份數目及每次購買的時間。

除非董事會批准，否則倘於任何時間會導致獎勵股份總數(不論受託人持有或已歸屬或轉讓予選定參與者)連同受託人所持股份總數(獎勵股份除外)合計超過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的百分之十(10%)(「最高股份上限」)，則獎勵委員會不得根據計劃作出更多股份獎勵及受託人不得購買更多股份。倘購買及/或認購股份將導致超出最高股份上限，則獎勵委員會不得指示受託人就計劃購買及/或認購任何股份。

除非董事會批准，否則倘授出有關獎勵股份會導致於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歸屬或將歸屬予選定參與者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則獎勵委員會不得向任何選定參與者授出任何獎勵股份，惟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授出任何獎勵股份則另當別論，該等授出不得導致於任何十二(12)個月期間根據計劃或其他計劃歸屬或將歸屬於該人士的股份總數超過當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0.1%。

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向兩名合資格僱員授出377,332股公司股份，有關股份的歸屬期介乎一至四年(二零二三年至二零二六年)。於二零二五年內，94,333股獎勵股份被歸屬。

本集團於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向六名選定參與者授出5,590,000股公司股份，有關股份的歸屬期介乎一至四年(二零二四年至二零二七年)。於授出日期，六名選定參與者中，一名選定參與者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而其他選定參與者概無人員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二零二五年內，1,397,500股獎勵股份被歸屬。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四日向八名選定參與者授出5,610,500股公司股份，有關股份的歸屬期介乎一至四年(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二八年)。於該次授出日期，八名選定參與者中，兩名選定參與者為執行董事，兩名選定參與者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餘下四名選定參與者概無人員為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二零二五年內，1,402,625股獎勵股份已歸屬。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向一名選定參與者授出12,782,000股公司股份，歸屬期介乎一至八年(二零二六年至二零三三年)。該選定參與者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內，並無獎勵股份獲歸屬。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購股權計劃項下授出的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的獎勵股份均無特定歸屬期。

## 董事會報告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內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從公開市場購買13,996,000股股份(二零二四年：5,236,000股)。從聯交所購買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買月份	每股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已付代價總額 港元
二零二五年六月	12,524,000	1.50	1.10	13,895,471
二零二五年九月	308,000	1.60	1.47	482,349
二零二五年十月	276,000	1.58	1.45	420,164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604,000	1.58	1.47	918,056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284,000	1.54	1.45	424,533
	<b>13,996,000</b>			<b>16,140,573</b>
				美元
				<b>2,059,779</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買月份	每股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價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已付代價總額 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1,500,000	0.85	0.84	1,273,94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3,736,000	0.86	0.85	3,207,493
	<b>5,236,000</b>			<b>4,481,438</b>
				美元
				<b>576,013</b>

於二零二五年內，243,000股獎勵股份已被沒收。於二零二五年內，概無獎勵股份失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 截至二零二五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授人名稱或 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結餘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歸屬	於年內沒收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授出獎勵的 授出日期的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日期 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每股)					的結餘	歸屬期
<b>執行董事</b>										
司徒先生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960,000	-	(960,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1.49	875,000	-	(875,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875,000	-	-	-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875,000	-	-	-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875,000	-	-	-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6,380,000	-	(1,835,000)	-	4,454,000	
<b>Tan先生</b>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250,000	-	(250,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1.49	275,000	-	(275,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75,000	-	-	-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75,000	-	-	-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75,000	-	-	-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六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七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八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二九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三零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三一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三二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二零三三年七月
					1,850,000	12,782,000	(525,000)	-	14,107,000	
小計					8,230,000	12,782,000	(2,360,000)	-	18,652,000	

## 董事會報告

承授人名稱或 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授出獎勵的 授出日期的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日期 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結餘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歸屬	於年內沒收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施先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1.49	42,000	-	(42,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2,000	-	-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2,000	-	-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2,000	-	-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168,000	-	(42,000)	-	126,000	
Andersen先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1.49	26,250	-	(26,25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6,250	-	-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6,250	-	-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6,250	-	-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105,000	-	(26,250)	-	78,750	
小計					273,000	-	(68,250)	-	204,750	
<b>僱員(五名最高 薪酬人士)</b>										
個人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0.385	0.385	1.15	74,000	-	(74,000)	-	-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74,000	-	-	-	74,000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六年二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56,500	-	(56,5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1.49	43,000	-	(43,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3,000	-	-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3,000	-	-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3,000	-	-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小計					489,500	-	(173,500)	-	316,000	

承授人名稱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收市價 (港元/每股)	授出獎勵的日期 授出日期的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日期 前的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 結餘	於年內授出	於年內歸屬	於年內沒收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僱員(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除外)</b>										
合共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0.385	0.385	1.15	20,333	-	(20,333)	-	-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20,333	-	-	-	20,333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六年二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131,000	-	(131,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39,000)	92,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39,000)	92,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1.49	141,375	-	(141,375)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141,375	-	-	(55,000)	86,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141,375	-	-	(55,000)	86,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141,375	-	-	(55,000)	86,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999,166	-	(292,708)	(243,000)	463,458	
總計					9,991,666	12,782,000	(2,894,458)	(243,000)	19,636,208	

## 董事會報告

年內發行在外的獎勵股份如下：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b>於年初</b>		
受託人所持獎勵股份數目	<b>8,149,834</b>	4,405,667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獎勵股份數目	<b>9,991,666</b>	5,872,999
可供授出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	<b>49,332,168</b>	54,942,668
<b>於年末</b>		
受託人所持獎勵股份數目	<b>19,251,376</b>	8,149,834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之獎勵股份數目	<b>19,636,208</b>	9,991,666
可供授出之獎勵股份最高數目	<b>36,550,168</b>	49,332,168
佔本公司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b>5.72%</b>	7.72%
<b>於年內授出</b>	<b>12,782,458</b>	5,610,500
<b>於年內歸屬</b>	<b>2,894,458</b>	1,491,833
<b>於年內購買</b>	<b>13,996,000</b>	5,236,000
<b>於年內沒收</b>	<b>243,000</b>	–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的股份（「股份」）、本公司及其任何相聯法團（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的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52條須記錄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的股權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司徒志仁先生（「司徒先生」）	實益擁有人／受控法團的 權益（附註3）	349,377,000 (L)	54.67%
TAN William先生	實益擁有人	17,619,000 (L)	2.76%
李耀明先生（「李先生」）	實益擁有人	14,400,000 (L)	2.25%
姚翠萍女士	配偶權益（附註4）	14,400,000 (L)	2.25%
施德華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8,000 (L)	0.06%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實益擁有人	236,250 (L)	0.04%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2. 此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639,100,000股股份計算。
3. 司徒先生實益擁有本公司6,545,000股股份。Lever Style Holdings於本公司342,83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由於Lever Style Holdings由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而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由司徒先生全資擁有，故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司徒先生被視為於Lever Style Holdings持有的342,832,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4. 姚翠萍女士為李先生的配偶，因此，被視為於李先生持有的14,4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以下人士(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在股份或本公司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佔本公司的股權	
		股份數目 (附註1)	概約百分比 (附註2)
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	受控法團的權益(附註3)	342,832,000股 股份(L)	53.64%
Lever Style Holdings	實益擁有人(附註3)	342,832,000股 股份(L)	53.64%
LFX Growth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附註4)	44,008,000股 股份(L)	6.88%

附註：

1. 字母「L」表示該人士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2. 此乃根據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639,100,000股股份計算。
3. Lever Style Holdings由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全資擁有。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由司徒先生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司徒先生及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於342,832,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4. LFX Growth Capital Limited由Golden Lincoln Holdings II Limited(「GLH II」)間接全資擁有，而GLH II由Fung Lincoln Holdings Limited(「FLH」)及GLP Golden Lincoln A Holdings Limited(「GLP A」)分別控制60%及40%。FLH由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擁有79.54%，而馮氏控股(1937)有限公司由經綸控股有限公司(「經綸控股」)全資擁有。經綸控股由馮國綸博士及HSBC Trustee (CI) Limited分別擁有50%，HSBC Trustee (CI) Limited為就馮國經博士家族成員的利益而設立的信託的受托人。GLP A由普洛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控制100%，而普洛斯中國控股有限公司由GLP Holdings L.P.間接擁有84.3%。GLP Holdings Limited為GLP Holdings L.P.的普通合夥人。

除上文所披露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於股份及本公司相關股份的其他權益或淡倉須記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所述而存置之登記冊。

### 管理合約

除董事服務合約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任何時候，概無簽訂或存在有關管理和經營本公司全部或大部份業務的合約。

###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年內，董事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除了彼等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權益外)或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收購股份或債權證之安排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達成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可藉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除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購買的13,996,000股本公司股份以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銀行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款。

###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之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者外，於年結日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均無參與訂立本公司董事或董事之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之任何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 董事會報告

---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之總收益約16.4%。五大客戶佔本集團之收益約40.2%。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7.9%。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25.0%。

於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董事、董事之聯繫人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當中任何一名之任何權益。

### 酬金政策

本集團之僱員酬金政策由董事會以僱員之功績、資歷及才幹為基準制定。

本公司董事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考慮本集團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統計數據決定。

### 持續關連交易

本公司確認本報告財務報表附註30(a)(關聯方披露)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符合最低豁免交易之規定，獲全面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76條。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規定於本年報披露。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的供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

### 重大合約

除本報告「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及財務報表附註30(a)(關聯方披露)所披露者外，概無就本公司業務訂立重大合約(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為訂約方及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續存的重大權益)，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合約及並無就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98頁財務概要一節。

###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一直符合足夠公眾持股量規定。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迫使本公司須向現有股東按比例提呈發售新股份。

### 稅項減免及豁免

董事概不知悉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及豁免。

### 獲准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董事因或就執行其職責時所作出、同意作出或不作出任何行為而將或可能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資產及溢利當中獲得彌償及可獲確保免就此蒙受任何損失。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然有效。

# 董事會報告

## 環境保護及表現

本集團致力以多項措施推動可持續發展。此等措施包括減少耗用資源、增加僱員的環保意識及鼓勵員工參與環保活動。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表現獲多個機構及協會認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嚴格遵守有關廢棄物、廢氣及廢水管理的法律及規例，當中包括但不限於由中國《固體廢棄物污染環境防治法》、中國《環境保護法》及中國《節約能源法》。

有關本集團環境保護及表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於本年報內披露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彼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膺選連任。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董事釐定其薪酬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利華控股集團

主席  
司徒志仁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



致利華控股集團之全體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本行已審核載於第93頁至第197頁之利華控股集團(「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報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本行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表現及其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準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根據該等準則，本行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中詳述。根據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核的香港會計師公會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本行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足夠及能適當地為本行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為本行的專業判斷中，對審核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最重要的事項。本行於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形成意見時處理此等事項，而不會就此等事項單獨發表意見。就以下各事項而言，本行的審計如何處理該事項的描述已在各事項中說明。

# 獨立核數師 報告書

## 關鍵審核事項(續)

本行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所描述的責任，包括與此等事項相關的責任。因此，本行的審計包括程序的效能，該等程序以回應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的評估而設計。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為應對以下事項進行的程序，均為本行就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核事項

### 本行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為39,940,402美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約36.5%。

管理層在評估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時須作出重大估計，包括於考慮客戶的信譽、是否有財務困難、是否有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的經歷、賬齡分析以及對未來事件及經濟狀況的預測後，評估從個別客戶收回款項的可能性。

管理層估計對貿易應收款項所需的虧損撥備水平具有重大影響。

與貿易應收款項可收回性相關的會計政策及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4、3及18。

本行有關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審計程序包括：

- 獲取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的收回及減值評估的控制的了解；
- 獲取及審查管理層對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包括參考歷史違約率及前瞻性資訊後應用於個別貿易債務人的估計虧損率的基準；
- 就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結餘而言，檢查相關銷售合約、送貨單及與客戶的通信，並在適用情況下參考公開資訊評估其信譽；及
- 在年底抽樣測試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 年報所載的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就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已載入年報的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本行就此出具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本行就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本行並不就此發表任何形式的核證結論。

就本行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行負責閱讀其他資料，並在閱讀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於審核中的了解存在重大不一致或可能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倘根據本行所進行的工作，本行認為該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則本行須報告該事實。本行並無須就此作出報告之事項。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負責董事認為就使綜合財務報表之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產生的重大錯誤陳述而言屬必要的相關內部監控。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披露(如適用)與持續經營相關的事宜並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的會計法，惟貴公司董事擬清盤貴集團或終止經營或除此之外並無其他切實可行的選擇則除外。

貴公司董事在審核委員會協助下，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

本行的目標為合理確保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並出具載有本行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閣下(作為整體)作出而並無其他目的。本行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 獨立核數師 報告書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惟並不保證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總能發現所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欺詐或錯誤而產生，倘其個別或整體可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為重大。

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時，本行運用專業判斷，於整個審核過程中抱持專業懷疑態度。本行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以及取得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本行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成效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資料的合理性。
- 對董事使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適當性，及(基於所取得的審核憑證)是否存在與事件或狀況相關且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重大不確定性得出結論。倘本行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資料。倘有關的披露資料不足，則修改本行的意見。本行的結論乃基於截至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繼續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資料)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及內容，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續)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 貴集團中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取充分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的基準。本行負責就集團審核指導、監督及審視所執行的審核工作。本行僅對本行之審核意見承擔責任。

本行與審核委員會溝通(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安排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本行在審核期間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本行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本行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並與彼等溝通所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本行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項，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保障措施(倘適用)。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本行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容許公開披露此等事項，或於極罕有的情況下，本行認為披露此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良後果將超越公眾知悉此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於報告中披露，否則本行會於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等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專案合夥人是鍾浩齡先生(執業證書編號：P06558)。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

# 綜合損益及 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收益	4	<b>200,156,359</b>	222,929,009
銷售成本		<b>(143,143,540)</b>	(159,438,342)
毛利		<b>57,012,819</b>	63,490,667
其他收入	5	<b>1,703,016</b>	1,014,577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6	<b>187,385</b>	182,724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減值虧損)·淨額		<b>87,564</b>	(2,962,747)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0,352,876)</b>	(22,175,956)
行政開支		<b>(19,209,283)</b>	(19,381,392)
融資成本	7	<b>(65,167)</b>	(68,950)
除稅前溢利	8	<b>19,363,458</b>	20,098,923
所得稅開支	9	<b>(3,492,467)</b>	(2,954,093)
年內溢利		<b>15,870,991</b>	17,144,83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後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匯兌差額		<b>172,748</b>	(113,001)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16,043,739</b>	17,031,829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b>15,870,991</b>	17,144,830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b>16,043,739</b>	17,031,82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13		
— 基本		<b>2.54美分</b>	2.70美分
— 攤薄		<b>2.51美分</b>	2.70美分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廠房及設備	14	3,432,289	2,440,422
使用權資產	15	2,958,744	705,218
無形資產	16	1,404,466	1,633,94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1,829,569	1,128,488
非流動資產總值		9,625,068	5,908,070
<b>流動資產</b>			
存貨	17	13,893,203	13,651,652
貿易應收款項	18	39,940,402	33,254,59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4,429,108	8,153,477
衍生金融工具	23	400	–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41,525,543	34,052,184
流動資產總值		99,788,656	89,111,905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1	25,055,104	20,255,6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2	7,926,776	7,395,132
合約負債	22	1,656,670	2,470,727
租賃負債	15	602,926	779,162
應付稅項		1,921,867	893,584
衍生金融工具	23	–	30,414
流動負債總額		37,163,343	31,824,655
流動資產淨值		62,625,313	57,287,2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72,250,381	63,195,320

# 綜合 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美元
<b>非流動負債</b>			
租賃負債	15	2,347,552	21,306
遞延稅項負債	24	152,840	152,840
非流動負債總額		2,500,392	174,146
<b>資產淨值</b>			
資產淨值		69,749,989	63,021,174
<b>權益</b>			
股本	25	820,640	820,640
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	25	(2,642,932)	(891,333)
儲備	27	71,572,281	63,091,867
權益總額		69,749,989	63,021,174

司徒志仁  
董事

李耀明  
董事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美元
	股本 美元	於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 所持股份 美元	股份溢價 美元	合併儲備 美元	法定儲備 美元	資本儲備 美元	獎勵股份 補償儲備 美元	匯兌儲備 美元	保留溢利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20,640	(471,956)	26,393,444	(13,295,621)	434,835	5,559	109,417	(894,626)	40,455,378	53,557,070	
年內溢利	-	-	-	-	-	-	-	-	17,144,830	17,144,830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13,001)	-	(113,001)	
年內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	-	(113,001)	17,144,830	17,031,829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576,013)	-	-	-	-	-	-	-	(576,013)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支出	-	-	-	-	-	-	322,745	-	-	322,745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156,636	-	-	-	-	(156,636)	-	-	-	
轉撥至法定儲備	-	-	-	-	59,013	-	-	-	(59,013)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7,314,457)	(7,314,4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640	(891,333)	26,393,444*	(13,295,621)*	493,848*	5,559*	275,526*	(1,007,627)*	50,226,738*	63,021,174	

# 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美元
	股本 美元	於股份獎勵 計劃項下 所持股份 美元	股份溢價 美元	合併儲備 美元	法定儲備 美元	資本儲備 美元	獎勵股份 補償儲備 美元	匯兌儲備 美元	保留溢利 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20,640	(891,333)	26,393,444	(13,295,621)	493,848	5,559	275,526	(1,007,627)	50,226,738	63,021,174	
年內溢利	-	-	-	-	-	-	-	-	15,870,991	15,870,991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	-	172,748	-	172,74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	172,748	15,870,991	16,043,739	
就股份獎勵計劃購買股份	-	(2,059,779)	-	-	-	-	-	-	-	(2,059,779)	
確認以股份支付之支出淨額	-	-	-	-	-	-	808,342	-	-	808,342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歸屬股份	-	308,180	-	-	-	-	(308,180)	-	-	-	
轉發至法定儲備	-	-	-	-	74,614	-	-	-	(74,614)	-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	-	-	-	-	(8,063,487)	(8,063,4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20,640	(2,642,932)	26,393,444*	(13,295,621)*	568,462*	5,559*	775,688*	(834,879)*	57,959,628*	69,749,989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71,572,281美元(二零二四年：63,091,867美元)。

#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稅前溢利		<b>19,363,458</b>	20,098,923
調整：			
融資成本	7	<b>65,167</b>	68,950
利息收入		<b>(1,248,142)</b>	(665,690)
廠房及設備折舊		<b>629,711</b>	542,1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b>839,638</b>	960,355
無形資產攤銷		<b>98,165</b>	98,165
撤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b>17,156</b>	2,654
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b>(87,564)</b>	2,962,747
無形資產減值		<b>131,311</b>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或然代價公平值收益	26	<b>808,342</b>	322,745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		<b>(30,814)</b>	(3,247)
		<b>20,175,321</b>	24,387,769
存貨減少／(增加)		<b>(223,024)</b>	2,627,691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b>(6,575,644)</b>	2,479,70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		<b>3,919,510</b>	1,361,011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b>4,745,478</b>	1,383,9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b>507,519</b>	(668,338)
合約負債減少		<b>(819,027)</b>	(179,182)
營運所得現金		<b>21,730,133</b>	31,392,624
已付所得稅		<b>(2,655,886)</b>	(6,120,463)
淨結算外幣遠期合約產生的收入／(付款)		<b>(242,677)</b>	54,30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18,831,570</b>	25,326,468

# 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b>18,831,570</b>	25,326,468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購買廠房及設備		<b>(1,589,175)</b>	(947,857)
廠房及設備的已付按金		<b>(309,728)</b>	(19,754)
已收利息	5	<b>1,248,142</b>	665,69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650,761)</b>	(301,921)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提取貸款		<b>9,404,432</b>	2,008,238
償還貸款		<b>(9,404,432)</b>	(2,008,238)
已付股息	12	<b>(8,063,487)</b>	(7,314,457)
已付利息		<b>(65,167)</b>	(68,950)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		<b>(943,544)</b>	(1,051,849)
購買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b>(2,059,779)</b>	(576,01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b>(11,131,977)</b>	(9,011,269)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b>		<b>7,048,832</b>	16,013,278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34,052,184</b>	18,120,388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b>424,527</b>	(81,482)
<b>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銀行結餘及現金		<b>41,525,543</b>	34,052,184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一般資料

利華控股集團(「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及本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九龍觀塘興業街12號永泰中心1樓B16室。

董事認為，本公司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分別為Lever Style Holdings Limited及Imaginative Company Limited。本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司徒志仁先生(「司徒先生」)。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本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為知名品牌提供多個服裝類別之供應鏈解決方案。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Lever Style Inc.	英屬維爾京群島	11,428美元 (「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Lever Shir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TTL Manufacturing Limited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Champion System International Limited	香港	1港元(「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Euford Enterprise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無業務
利華服裝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0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利華成衣(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無業務
Lever Studio Limited (前稱：LeverSing Limited)	香港	2,00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Lever Style Limited	香港	10,100,000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Levertex Company Limited	香港	100,000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 一般資料(續)

###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續)

名稱	註冊成立/ 註冊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	間接 %	
標星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2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聯邦製衣有限公司	香港	1,500,000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卓富智造(深圳)有限公司 <sup>①</sup>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中國內地	人民幣(「人民幣」) 200,000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利華服飾智造(深圳)有限公司 <sup>①</sup>	中國/中國內地	12,000,000港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利華設計院(深圳)有限公司 <sup>①</sup>	中國/中國內地	1,300,000美元	-	100	設計及提供供應鏈解決 方案
Lever Style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10,000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Lever Style LLC	美利堅合眾國	零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利華服創(深圳)服裝有限公司 <sup>①</sup>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0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利華織研(深圳)服飾有限公司 <sup>①</sup>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500,000元	-	100	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

<sup>①</sup>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本集團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2. 會計政策

###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衍生金融工具及或然代價按公平值計量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除另有指明者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而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整數。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一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倘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享有或有權獲得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其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的投資對象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低於過半數，則評估本集團對投資對象是否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宜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同安排；
- (b) 其他合同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本公司相同報告期使用一致會計政策予以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乃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進行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直至不再被控制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會引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集團內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在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1 編製基準(續)

#### 綜合基準(續)

倘事實及情況反映上文有關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仍對投資對象具有控制權。未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乃作為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一家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於損益中撤銷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以及匯兌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的公平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本集團應佔部分應予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其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使用的基準相同。

###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更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的修訂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附屬公司用以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換算為嚴重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 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 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sup>3</sup>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預期本集團將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沿用多項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並作出有限修訂，其亦引入有關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的呈列(包括訂明總計及小計)的新規定。實體須將其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為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的小計。其亦規定以單一附註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引入有關加強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內資料分組(匯總和分列)與分佈的規定。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先前所載部分規定已轉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影響有限但廣泛適用，故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修訂。此外，亦已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及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規定以及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納入適用該準則的資格準則。該準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進一步修訂，以(i)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刪除披露目標；(ii)減少有關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的披露要求；以及(iii)將管理層界定績效指標的披露要求，改為引用採用該等指標的實體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允許提前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故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澄清範圍內合同「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同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同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並在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方予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修訂應同時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的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換算為嚴重通貨膨脹呈列貨幣的修訂要求將非嚴重通貨膨脹的功能貨幣按收市匯率轉換為嚴重通貨膨脹的呈列貨幣。修訂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屬高通脹經濟體貨幣，則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高通脹經濟體之財務報告第34段，對外國業務之比較數額進行重列，而該外國業務之功能貨幣屬非高通脹經濟體貨幣時，須將一般價格指數應用於該外國業務之比較數額。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允許提前應用。預期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標準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標準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的情況。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2. 會計政策(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 2.4 重大會計政策

####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或然代價。公平值乃在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移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於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須位於本集團能到達的地方。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考慮市場參與者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的最高及最佳效用，或把該資產售予另一可從使用該資產得到最高及最佳效用的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資料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公平值計量(續)

於財務報表中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平值層級分類：

- 第一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所報價格(未經調整)
- 第二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之間的轉移。

####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存在任何減值跡象，或當須每年就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存貨除外)，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計算，而個別資產須分開計算，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大致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於此情況下，則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計算。

僅在資產賬面值高於其可收回金額的情況下，方會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按反映當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的特定風險而評估的稅前折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折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按與該減值資產功能相符的開支類別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本集團會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先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此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金額。僅當用以確定資產(商譽除外)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有變時，方會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但撥回後的金額不得超逾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撥回會計入產生期間的損益。

#### 關聯方

如果符合下列一項，則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

- (a) 有關方為一名人士或該人士的近親，而該人士：
  - (i) 擁有本集團的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產生重大的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或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關聯方(續)

- (b) 有關方為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以本集團或本集團相關實體僱員的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及該離職後福利計劃贊助僱主；
  - (vi) 該實體受(a)所界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所界定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在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擔任主要管理人員；及
  - (viii) 該實體或實體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置於其預定用途的工作環境及地點的任何直接產生成本。

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所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扣除。在符合確認條件的情況下，重大檢查的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為重置成本。倘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份須定期更換，則本集團將該等部份確認為具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對其相應計提折舊。

折舊按直線法計算，以將各項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至其剩餘價值。就此目的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租賃物業裝修	相關租賃期間及20%之較短者
家具、裝置及設備	20%
電腦設備	20%
汽車	20%

倘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份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該項目的成本合理分配至各個部份，而各個部份個別計提折舊。至少須在每個財政年度結束時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審閱，並在合適情況下進行調整。

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初始確認的任何重要部份)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將不會產生任何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的損益中確認的任何出售或報廢收益或虧損，為有關資產的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的差額。

####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分為有限期或無限期。有限期的無形資產隨後按可使用經濟年期攤銷，並於有跡象顯示無形資產可能出現減值時評估減值。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審閱一次。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無形資產(續)

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應個別或按現金產生單位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作攤銷。本集團會每年審閱具有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以釐定無限年期之評估是否仍持續適合。如不適合，可使用年期評估將由無限年期改為有限年期，並按預期基準入賬。

#### 俱樂部會籍

本集團的俱樂部會籍指具有無限可使用年期的高爾夫球俱樂部會籍，按成本減任何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列賬。

#### 商標、專利、客戶名單及採購訂單

商標、專利、客戶名單及採購訂單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下列期間按直線法攤銷：

商標	15年
專利	5年
客戶名單	10年

####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已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或包含租賃。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採取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租賃付款及使用權資產(指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當日)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成本包括已確認租賃負債的款額、已產生初始直接成本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在適用的情況下，使用權資產的成本亦包括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或恢復相關資產或其所在地的估計成本。使用權資產按直線法基準於租期及如下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

辦公室	於租賃期間1至5年
-----	-----------

倘於租賃期間結束時租賃資產的擁有權轉讓至本集團或成本反映購買權的行使，折舊則根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以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含實質定額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款項、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預期根據剩餘價值擔保下支付的金額。租賃付款亦包括本集團合理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倘在租期內反映本集團正行使終止租賃選擇權時，有關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不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在出現觸發付款的事件或條件的期間內確認為支出。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租賃(續)

#####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續)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由於租賃內所含利率不易釐定，故本集團應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款利率計算。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的增加反映利息的增加，並因支付租賃付款而減少。此外，倘有任何修改(即租期變更、租賃付款變更(例如用於釐定相關租賃付款的指數或比率的變更導致對未來付款發生變化)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評估的變更)，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 (c)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其短期租賃(即租期為開始日期起12個月或以下及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租賃)。

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 初始確認與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

初始確認金融資產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除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已實行實際權宜辦法不作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份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按其公平值初步計量金融資產，倘金融資產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則另加交易成本。並未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份的貿易應收款項或本集團已實行實際權宜辦法的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釐定的交易價計量。

金融資產需要產生僅為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方可分類為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現金流量並非為僅為償還本金及利息的金融資產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本集團如何管理其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因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因前述兩者而引起。分類為攤銷成本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於以持有金融資產為目標的業務模式內持有，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並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於旨在持有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內持有。並非以上述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並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須在一般由法規或市場慣例確定的期間內移交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確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視乎資產的分類如下：

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倘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則收益及虧損會於損益內確認。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對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的債務投資、利息收入、外匯重估以及減值虧損或撥回在損益中確認，並以與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相同的方式計算。其餘公平值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終止確認時，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平值變動重新計入損益。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 其後計量(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初始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股權投資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前提是該等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下的股權定義，且不為交易而持有。分類是根據每種工具來確定的。

此類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不會撥回損益。於收款權利確立時，股息確認為其他收益，惟當本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該情況下，此類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將不進行減值評估。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乃於財務狀況表按公平值列賬，而公平值變動淨額則於損益確認。

此類別包括本集團並無不可撤銷地選擇分類至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衍生工具及股權投資。於收款權利確立後，股權投資的股息亦確認為其他收入。

具有經濟責任或非金融主體的混合合約中嵌入的衍生工具與主體分離，並且如果經濟特徵和風險與主體沒有密切關係，則作為單獨的衍生工具入賬；具有與嵌入衍生工具相同術語的單獨工具將滿足衍生工具的定義；混合合約不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當合約條款發生變更以顯著修改現金流量，才會進行重新評估。

嵌入包含金融資產主體的混合合約中的衍生工具不會單獨進行會計處理。金融資產主體與嵌入式衍生工具必須全部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於以下情況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刪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經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責任根據「轉讓」安排在並無重大延誤下將其全數支付予第三方；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移其一項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轉讓安排時，本集團會評估有否保留該資產之擁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其相關程度。當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及並無轉讓該資產之控制權，本集團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為限繼續確認所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經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責任為基準計量。

持續參與乃以被轉讓資產作出的一項保證的形式出現，並以該項資產的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的代價金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量。

####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起未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由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幅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及於初始確認日期就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並考慮毋須過高成本及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根據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資料。本集團認為，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當合約款項逾期90日，本集團則認為金融資產違約。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倘無法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則撇銷金融資產。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資產減值(續)

##### 一般方法(續)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及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按一般方法計提減值，除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方法外，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於以下階段進行分類。

- 第1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未出現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2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出現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金融工具，虧損撥備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信貸減值(並非購買或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虧損撥備按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

##### 簡化方法

就並不包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或本集團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予調整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方法。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個別評估，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及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金額，並按債務人所處行業的具體因素及一般經濟狀況作出調整。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金融負債

##### 初始確認及計量

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負債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或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確認，如屬貸款及借款以及應付款項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衍生金融工具。

#####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乎其下列分類而定：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如以短期購回為目的而產生，則分類為持作交易。此類負債亦包括本集團所訂立但未指定為對沖關係(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對沖工具之衍生金融工具。獨立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被分類為持作交易，惟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除外。持作交易用途的負債，其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平值損益淨額不包括該等金融負債應計的任何利息。

#####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初始確認後，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折現的影響不重大，則按成本列賬。收益及虧損在負債終止確認時透過實際利率攤銷程序於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亦會計及收購所產生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作為實際利率主體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融資成本。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的責任已解除或註銷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出借人以條款顯著不同的另一項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出現重大修改時，有關交換或修改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而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 衍生金融工具

##### 初始確認及其後計量

本集團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如遠期貨幣合約)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於訂立衍生合約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及其後按公平值重新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及在公平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於損益入賬，惟現金流對沖的實際部分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及其後於對沖項目影響損益時在損益重新確認。

##### 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

本集團附屬公司購回及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按成本直接於權益確認。因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損益確認。

####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如為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の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乃估計售價減達致完成及出售而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一般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及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及上文所界定的短期存款減須按要項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主體部分的銀行透支。

#### 撥備

倘若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債務(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有資源流出以償還債務，則確認撥備，但必須能可靠估計有關債務金額。

倘若貼現的影響重大，則確認的撥備金額為預期須用作償還債務的未來支出於各報告期末的現值。因時間推移而產生的貼現現值增額計入融資成本。

####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已制定或大致上已制定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向其支付的款額計算，當中會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乃使用負債法，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礎與其作財務匯報用途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乃由初步確認商譽或並非屬業務合併的交易中的認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在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同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及
- 就涉及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以及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見將來撥回。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以及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可被使用為限確認，惟於以下情況則除外：

- 當遞延稅項資產有關於自初步確認並非業務合併的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於交易時其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同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性差異；及
- 就與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以可能有暫時性差額將會於可見未來撥回及應課稅溢利將可能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可被使用為限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每個報告期末予以審閱，並減至不再可能擁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以可能擁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為限確認。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預期資產被變現或清償負債的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並以於報告期末已生效或實際生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準。

在且僅在以下情況下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有法律上可執行的權力沖抵當期稅項資產及當期稅項負債；及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所徵收的所得稅有關聯，不論是對同一應課稅實體還是不同的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也不論應稅實體是按淨值基礎計劃清算當期稅項負債及資產還是同時變現資產和清算負債，只要預期在未來的每個期間清算或收回有重大金額的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

####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能合理肯定可收到有關資助並符合其所有附帶條件之情況下，按公平值確認。倘有關補助乃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助金額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出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倘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其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在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以每年等額分期撥至損益或自有關資產賬面值扣除並以減少折舊支出的方法撥至損益。

當本集團收取非貨幣資產補助，補助以該非貨幣資產的公平值入賬並在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以每年等額分期撥至損益。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

#####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以某一金額轉移予客戶時確認，其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以該等貨品或服務換取的代價。

當合約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代價金額估算為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而有權換取的代價。可變代價於合約開始時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其後消除可變代價的相關不確定因素，使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收益撥回不大可能發生。

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並向客戶提供於超過一年為轉移貨品或服務進行融資的重大利益時，收益於合約開始時按應收金額現值計量，並使用折現率折現，有關折現率將於本集團與客戶之間之獨立融資交易中反映。當合約包含融資組成部分並向本集團提供超過一年的重大財務利益時，根據合約確認的收益包括按照實際利率法對合約負債累計的利息開支。就客戶付款與轉移所保證貨品或服務間之期間為一年或以內的合約，交易價使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可行權宜方法，不會就重大融資組成部分的影響予以調整。

#### 服裝銷售

服裝銷售收入於資產控制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間點(通常在交付服裝時)確認。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收益確認(續)

##### 主體與代理人

當另一方向客戶提供商品或服務，本集團釐定其承諾之性質是否為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本身之履約義務(即本集團為主體)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該等商品或服務(即本集團為代理人)。

倘本集團在向客戶轉讓商品或服務之前控制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為主體。

倘本集團的履約責任為安排另一方提供指定商品或服務，則本集團是代理人。本集團於換取安排由另一方提供的指定商品或服務時預期有權獲得的任何費用或佣金金額確認收入。

本集團從事提供供應鏈解決方案。經考慮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提供貨品的承諾且本集團涉及存貨風險等指標，本集團得出的結論為，本集團擔任有關交易的主體，乃由於其於指定貨品轉讓予客戶前控制有關貨品。

#####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累計基準確認，而實際利率為在金融工具的預期可使用期限內或在短期內(如適用)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實際折現為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

#####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在本集團轉讓相關貨品前已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時確認。合約負債在本集團根據合約履行義務(即將相關貨品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為收益。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及一項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的僱員(包括董事)以股票付款方式收取酬金，據此僱員以提供服務換取權益工具(「權益結算交易」)。與僱員進行的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參照其授出當日之公平值計算。

權益結算交易的成本連同權益相應增加部分，在滿足業績及／或服務條件期間於僱員福利開支內確認。於各報告期末直至歸屬日期內確認為權益結算交易的累計開支反映歸屬日期屆滿時的水平及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某期間內損益的扣除或入賬反映於該期間開始及結束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決定獎勵於授出日期之公平值時不會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但該等條件的可能性會作為本集團對最終歸屬的權益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的一部分而予以評估。授出日期之公平值反映市場表現條件。任何其他附帶於獎勵的條件，若無相關服務需求，將被視為非歸屬條件。非歸屬條件反映在獎勵的公平值且除非亦有服務及／或表現條件，否則其將導致獎勵立即耗減。

因未滿足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最終不會歸屬的獎勵不予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一項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且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已達成，不論市場或非歸屬條件是否達成，該等交易亦將被視作歸屬交易。

當修訂股票付款獎勵的條款時，倘已滿足獎勵的原始條款，則至少要按無修訂條款的情況確認開支。此外，當任何修訂於修訂當日導致股票付款的公平總值有所增加，或為僱員帶來利益，均應確認開支。當股票付款獎勵被取消，則會視作於取消當時歸屬，且任何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將立即確認。

計算每股盈利時，未行使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將列作額外股份攤薄效應。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其他僱員福利*

#####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為所有合資格參與強積金計劃的僱員實行一項有既定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按照僱員底薪的若干百分比釐定，且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於應付時在損益中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其他資產分開管理，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本集團的僱主供款將全數歸屬僱員擁有。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由地方市政府營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其工資成本之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供款。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應付時自損益扣除。

##### *借款成本*

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必須花上大量時間方能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產生的借款成本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部份成本。當資產大致上可達到其計劃用途或可出售狀態時，該借貸成本停止撥充資本。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內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費用。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刊發日期前接獲有關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存在情況的資料，其將評估該資料是否會影響其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發生的任何調整事件，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情況有關的披露。對於報告期後發生的非調整事件，本集團將不會更改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非調整事件的性質及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 股息

末期股息在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披露。由於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授權董事宣派中期股息，因此中期股息可以同時建議及宣派。因此，中期股息於建議及宣派時隨即確認為負債。

####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美元呈列，而美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其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內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實體的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當日的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時產生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以外幣呈列且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初始交易日的匯率折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視為等同於確認該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確認)。

## 2. 會計政策(續)

###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外幣

若干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成美元，而其損益按近似於有關交易日期即期匯率的匯率換算成美元。

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惟非控股權益應佔差額除外。於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業務有關之儲備累計金額於損益確認。

## 3. 主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財務報表需要管理層作出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與負債金額以及其附隨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此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能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 估計不確定因素

下文討論有關於報告期末涉及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已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 貿易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管理層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估計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金額，並根據債務人特定因素及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進行調整。虧損撥備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並會考慮預期未來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評估涉及極大程度的估計及不確定性。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高於預期，因此可能須在修訂年度調整重大減值虧損或減值虧損重大撥回。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為39,940,402美元(二零二四年：33,254,592美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988,942美元(二零二四年：1,332,522美元)。詳情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8。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b>200,156,359</b>	222,929,009

本集團主要從事為客戶提供不同服裝類別之供應鏈解決方案。本集團的收益指向外部客戶銷售服裝的已收及應收款項。所有收益均於客戶獲得所交付貨物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本集團向著名網絡原生及傳統客戶銷售服裝產品。收益於商品控制權轉移時確認，即商品已付運至客戶的特定地點(交付)。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酌情決定分銷方式及出售貨品的價格、於出售貨品時承擔主要責任並承擔貨品陳舊過時及損失的風險。當貨品交付至客戶時，本集團確認應收款項，原因是此代表收取代價之權利成為無條件的一個時間點，於款項到期前只須待時間過去。服裝產品銷售合約期限為一年或以下。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分配至未履行合約之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下表列示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本報告期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服裝產品	<b>2,470,727</b>	2,653,247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向司徒先生(即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的資料側重於本集團整體經營業績，因為本集團的資源整合且並無檢討不相關的營運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營運分部資料及僅於下文呈列實體範圍的披露。

##### 地區資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品牌母國(客戶總部位置)而呈列。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美利堅合眾國	122,931,000	125,395,340
歐洲	52,781,837	55,011,537
大洋洲	14,319,733	34,551,177
加拿大	5,948,941	4,613,904
大中華地區#	3,608,949	1,429,279
其他	565,899	1,927,772
總收益	200,156,359	222,929,009

# 大中華地區主要包括中國內地、香港、澳門和台灣。

本集團全部可識別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內地及香港。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收益與客戶直接相關，而與本集團客戶的合約主要為短期及固定價格合約。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4.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 (b) 分部資料(續)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續)

向本集團貢獻10%以上總收益的個別客戶的收益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客戶A	23,707,600	28,348,714
客戶B	—*	25,129,093
客戶C	32,872,876	—*

\* 來自此等客戶的收益並無佔本集團於相應年度總收益10%以上。

## 5. 其他收入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政府補助(附註)	345,535	86,041
銀行存款利息	1,248,142	665,690
其他	109,339	262,846
其他收入總額	1,703,016	1,014,577

附註：本集團已從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到政府補助以透過資助出口信貸保險費用支持出口貿易。並無有關此等補助之尚未達成條件或有事項。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6. 其他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撇銷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17,156)	(2,65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77,672)	197,326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收益	30,814	3,247
或然代價公平值收益	411,107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1,311)	—
其他	(28,397)	(15,195)
其他收益及虧損總額淨額	187,385	182,724

## 7.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銀行借款利息	15,376	6,443
租賃負債利息開支(附註15(b))	49,791	62,507
總計	65,157	68,95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在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董事薪酬*	10	2,977,254	4,006,758
其他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津貼		14,881,952	12,675,417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		45,858	49,171
—裁員成本		272,656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137,028	2,091,109
總員工成本		20,314,748	18,822,455
核數師酬金		267,849	276,127
已售存貨成本		143,143,540	159,438,342
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629,711	542,1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a)	839,638	960,355
無形資產攤銷(包括於銷售及分銷開支內)	16	98,165	98,165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15(c)	93,871	265,234
無形資產減值	16	131,311	—
或然代價公平值收益		(411,107)	—

\* 並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用以減少現有供款水平的已沒收供款。

## 9. 所得稅開支

年內的香港利得稅均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二四年：16.5%)計算，惟本集團的一間附屬公司為符合利得稅兩級制度的合資格實體除外。就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00,000港元)應課稅溢利按8.25%(二零二四年：8.25%)徵稅，其餘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四年：16.5%)徵稅。

## 9. 所得稅開支(續)

中國內地應課稅溢利稅項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項下適用的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當年度，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二零二四年：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年度應課稅收入額均少於人民幣3,000,000元，故符合小型微利企業資格。小型微利企業年度應課稅收入減按應課稅收入金額的25%(二零二四年：25%)繳稅，並須按20%(二零二四年：20%)的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

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的稅項已按照本集團營運所在司法權區適用稅率計算。

年內所得稅開支包括：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3,018,473	2,529,362
往年撥備不足	37,114	46,900
	<b>3,055,587</b>	2,576,262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258,758	184,726
往年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419)	76,570
	<b>258,339</b>	261,296
即期－其他地區		
年內支出	178,541	—
遞延稅項(附註24)	—	116,535
總計	<b>3,492,467</b>	2,954,093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9. 所得稅開支(續)

採用本公司及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的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之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除稅前溢利	<b>19,363,458</b>	20,098,923
按法定稅率納稅	<b>3,295,046</b>	3,399,371
特定省份或地方機關制定的較低稅率	<b>(16,753)</b>	(83,191)
就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按5%繳納預扣稅的影響	<b>75,109</b>	–
毋須課稅的收入	<b>(280,293)</b>	(133,259)
不可扣稅的開支	<b>361,493</b>	137,174
往年撥備不足	<b>36,695</b>	123,470
未確認可課稅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	216
過往期間的已動用稅項虧損	–	(519,619)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	<b>21,170</b>	29,931
年度所得稅開支	<b>3,492,467</b>	2,954,09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加權平均適用稅率為17.0%（二零二四年：16.9%）。加權平均適用稅率變動乃由於本集團於相關司法權區的盈利能力發生變動所致。

##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年內薪酬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袍金	82,000	82,00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889,231	1,158,977
表現相關花紅	1,235,846	2,337,332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	762,484	273,574
退休金計劃供款	7,693	9,225
其他退休福利	–	145,650
小計	2,895,254	3,924,758
總計	2,977,254	4,006,758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本公司的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若干董事就其對本集團的服務獲授受限制股份，有關進一步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6。歸屬期間於損益中確認的該等股份獎勵安排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釐定，而於本年度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包括於上述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披露中。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如下：

	袍金 美元	以權益結算的 股份獎勵開支 美元	薪酬總額 美元
<b>二零二五年</b>			
施德華先生(「施先生」)	<b>32,000</b>	<b>8,674</b>	<b>40,674</b>
Andersen Dee Allen先生 (「Andersen先生」)	<b>20,000</b>	<b>5,421</b>	<b>25,421</b>
Kesebi Lale女士(「Kesebi女士」)	<b>15,000</b>	–	<b>15,000</b>
劉可瑞先生(「劉先生」)	<b>15,000</b>	–	<b>15,000</b>
總計	<b>82,000</b>	<b>14,095</b>	<b>96,095</b>
<b>二零二四年</b>			
施先生	32,000	1,575	33,575
Andersen先生	20,000	984	20,984
Kesebi女士	15,000	–	15,000
劉先生	15,000	–	15,000
總計	82,000	2,559	84,559

##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

	薪金、津貼及 袍金		表現 相關花紅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以權益結算 的股份 獎勵開支	其他 退休福利	薪酬總額
	美元	實物福利 美元					
<b>二零二五年</b>							
執行董事：							
司徒先生	-	369,231	537,324	3,077	276,669	-	1,186,301
李耀明先生 (「李先生」)	-	166,154	268,662	2,308	-	-	437,124
Tan William先生 <sup>2</sup> (「Tan先生」)	-	353,846	429,860	2,308	471,720	-	1,257,734
總計	-	889,231	1,235,846	7,693	748,389	-	2,881,159
<b>二零二四年</b>							
執行董事：							
司徒先生	-	368,987	741,572	3,076	213,844	-	1,327,479
陳育懋博士 (「陳博士」)	-	235,742	796,161	1,537	-	145,650	1,179,090
李先生	-	212,167	370,787	2,306	-	-	585,260
Tan先生	-	342,081	428,812	2,306	57,171	-	830,370
	-	1,158,977	2,337,332	9,225	271,015	145,650	3,922,199

<sup>1</sup> 陳博士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榮休並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其後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退任本公司執行董事。

<sup>2</sup> Tan先生自二零二四年四月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上文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管理本集團事務的服務而支付。

上文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擔任本集團董事所提供的服務而支付。

表現相關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收益、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釐定。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0.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 (b) 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11.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二四年：四名董事)，其中一名亦為最高行政人員，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餘下兩名(二零二四年：一名)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之年內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340,148	121,719
表現相關花紅	199,758	198,487
退休金計劃供款	19,575	3,075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獎勵	15,645	15,573
	<b>575,126</b>	338,854

薪酬介乎以下範圍的非董事及非最高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2	–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港元	–	1
	<b>2</b>	<b>1</b>

## 11.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續)

於年內，若干並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就其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的股份獎勵。有關股份獎勵計劃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6。

表現相關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收益、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字釐定。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12. 股息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二零二五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3港仙 (二零二四年：3港仙)	2,385,634	2,447,696
二零二四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 (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三年末期股息6港仙)	5,677,853	4,866,761
	<b>8,063,487</b>	7,314,457

於報告期結束後，本公司董事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7港仙。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3.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按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乃根據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計算時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之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以及視作行使或轉換所有潛在攤薄普通股為普通股時假設已無償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b>盈利</b>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的母公司普通股權 持有人應佔溢利	<b>15,870,991</b>	17,144,830
<b>股份數目</b>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用的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減年內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b>624,540,324</b>	634,959,157
攤薄之影響－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股份獎勵計劃	<b>7,817,462</b>	879,765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股份數目	<b>632,357,786</b>	635,838,922

用於計算每股盈利的發行在外股份總數已扣減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收購的股份。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4.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美元	傢具、固定 裝置及設備 美元	電腦設備 美元	汽車 美元	總計 美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99,612	530,817	2,356,586	609,890	4,796,905
添置	-	45,989	987,453	81,330	1,114,772
出售／撤銷	-	-	(383,590)	(88,318)	(471,908)
匯兌調整	(7,263)	(6,401)	(18,767)	-	(32,43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92,349	570,405	2,941,682	602,902	5,407,338
添置	-	29,261	1,579,668	-	1,608,929
出售／撤銷	-	(3,122)	(96,670)	-	(99,792)
匯兌調整	27,650	10,641	35,810	-	74,10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9,999	607,185	4,460,490	602,902	6,990,576
<b>折舊</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97,134	218,530	1,307,085	386,290	2,909,039
年內撥備	128,245	54,968	271,259	87,695	542,167
出售時對銷／撤銷	-	-	(380,936)	(88,318)	(469,254)
匯兌調整	(3,631)	(2,245)	(9,160)	-	(15,0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21,748	271,253	1,188,248	385,667	2,966,916
年內撥備	111,322	56,349	385,485	76,555	629,711
出售時對銷／撤銷	-	(1,051)	(81,585)	-	(82,636)
匯兌調整	24,578	4,442	15,276	-	44,29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57,648	330,993	1,507,424	462,222	3,558,287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2,351	276,192	2,953,066	140,680	3,432,2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0,601	299,152	1,753,434	217,235	2,440,422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5. 租賃

### 本集團為承租人

#### (a) 使用權資產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租用辦事處以作營運之用。所訂立租賃合約固定為一至五年。租賃條款按個別基準協商且包含不同條款及條件。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銷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及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辦公室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75,393
添置	200,726
折舊支出	(960,355)
匯兌調整	(10,546)
	<hr/>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05,218
添置	3,040,410
折舊支出	(839,638)
匯兌調整	52,754
	<hr/>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58,744

## 15. 租賃(續)

本集團為承租人(續)

###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年內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800,468	1,665,032
新租賃	3,040,410	200,726
年內確認的利息累計	49,791	62,507
付款	(993,335)	(1,114,356)
匯兌調整	53,144	(13,44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2,950,478	800,468
分析為：		
即期部分	602,926	779,162
非即期部分	2,347,552	21,306

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財務報表附註33披露。

### (c) 就租賃於損益確認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租賃負債利息	49,791	62,507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839,638	960,355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93,871	265,234
於損益確認的總金額	983,300	1,288,096

### (d)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28(c)。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無形資產

	俱樂部會籍 美元	商標 美元	專利 美元	客戶名單 美元	總計 美元
<b>成本</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2,202	800,000	182,931	3,493,093	5,228,226
<b>攤銷及減值</b>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142,222	168,826	3,185,071	3,496,119
年內攤銷	-	53,334	4,883	39,948	98,1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5,556	173,709	3,225,019	3,594,284
年內攤銷	-	53,334	4,883	39,948	98,165
年內減值	-	-	3,584	127,727	131,31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8,890	182,176	3,392,694	3,823,760
<b>賬面淨值</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2,202	551,110	755	100,399	1,404,46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2,202	604,444	9,222	268,074	1,633,942

俱樂部會籍指香港高爾夫球俱樂部會籍，且擁有無限使用壽命。管理層認為，參照俱樂部會籍的市價，概無發現減值。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收購賣方貿易應收款項、存貨及商標(「二零二一年二月收購事項」)，以及於二零二一年十月收購另一名賣方的採購訂單、客戶名單及專利，並僱傭其若干僱員(「二零二一年十月收購事項」)。本公司董事評定此兩項收購並非業務合併，因此入賬列為資產收購，原因是鑒於概無發生任何實質性過程，各自的所收購資產及所轉移僱員並非一項業務。

## 16. 無形資產(續)

### 或然代價安排(二零二一年十月收購事項)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月十二日的相關交易協議，於交易結束日期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期間(「有關期間」)，(i)倘客戶名單中的客戶所產生溢利按協議公式基準計算達致2,000,000美元(「界定溢利」)，本集團須於任何時間支付500,000美元；及(ii)倘界定溢利其後進一步達致額外1,200,000美元，則須另外支付500,000美元。額外支付款項之總額最高為1,000,000美元。倘界定溢利於有關期間少於3,200,000美元及額外支付款項(如有)之總和，賣方須於二零二七年九月三十日或之前以現金方式向本集團償還差額。二零二一年十月收購事項產生的或然代價乃按各報告日期的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則在損益確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經參照獨立估值報告重新計量了或然代價的公平值。鑒於年內業績表現欠佳及管理層對有關期間的估計，因此錄得1,519,841美元(二零二四年：1,108,734美元)的應收或然款項，而由於預期結算日距離報告日期超過十二個月，有關金額獲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減值評估

#### (a) 二零二一年二月收購事項所收購的商標

鑒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收購事項所收購商標下的產品所產生的盈利能力惡化，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對商標進行減值評估。

有關商標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釐定。根據評估，商標的使用價值高於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因此，商標的可收回金額採用使用價值計算方式釐定，即根據基於管理層批准財政預算案中按有關商標的餘下可使用年期所得出現金流預測而計算的使用價值而釐定。該收入方法是能夠反映有關資產持續投入運作所產生現金流量價值的適當估值方法，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項下對於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的規定。稅前貼現率為19.8%，而五年期間以後的現金流量則採用2.3%增長率推算至餘下可使用年期終結時。計算使用價值的主要假設為貼現率及長期增長率。可收回金額超出賬面值，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6. 無形資產(續)

### 減值評估(續)

#### (b) 二零二一年十月收購事項所收購的客戶名單

二零二一年十月收購事項中所收購名單上的客戶流失後，本公司董事經參考獨立估值師編製的估值報告後就客戶名單的客戶流失情況進行減值評估。

客戶名單的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釐定。由於客戶名單的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被視為與使用價值相若，故可收回金額乃按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公平值採用客戶名單於其剩餘可使用年限內應佔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扣除所有其他貢獻資產之必要回報後計量。該估值涉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估計年增長／(流失率)、貢獻資產之必要回報率及折現率，因此，公平值計量被歸類為公平值層級中的第三級。可收回金額低於(二零二四年：高於)賬面金額，故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將127,727美元減值虧損計入損益(二零二四年：零)。

下文載列對客戶名單所用估值方法及估值的主要輸入值：

估值方法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值	範圍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客戶名單 多期間超額 收益法	增長(流失)率	-2.8%至10.0%	-2.6%至20.0%
	折現率	23.6%	19.5%

倘只有增長(流失)率大幅增加／(減少)，將導致客戶名單公平值大幅上升／(下降)。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7. 存貨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原材料	1,301,418	1,594,971
在製品	11,484,851	10,134,752
製成品	1,106,934	1,921,929
總計	13,893,203	13,651,652

## 18.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40,929,344	34,587,114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988,942)	(1,332,522)
賬面淨值	39,940,402	33,254,592

本集團給予客戶的信用期為30至60天。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分配予客戶的信貸限額及授予客戶的信貸期限會定期檢討。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並未逾期亦未減值，且並無拖欠還款歷史。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加強措施。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0至30天	<b>30,252,700</b>	23,355,134
31至60天	<b>7,518,593</b>	5,963,129
60天以上	<b>2,169,109</b>	3,936,329
總計	<b>39,940,402</b>	33,254,59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期末已逾期的應收款項，總賬面值為4,319,408美元(二零二四年：4,628,090美元)。在已逾期結餘當中，賬面值為952,362美元(二零二四年：369,518美元)的結餘已逾期90天或以上，惟基於該等客戶的良好還款記錄及與本集團的持續業務關係，不被視為有信貸減值。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貿易應收款項乃基於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個別評估減值撥備，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及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包括金錢時間值，如適用)作出調整。

由於該等客戶的還款記錄良好，並與本集團繼續有業務往來，因此本集團已推翻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逾期超過90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屬違約的假設。有關分類由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確保獲得有關特定債務人的最新相關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33。

## 18.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年初	1,332,522	2,111,304
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87,564)	2,962,747
已撤銷為無法收回的款項	(256,016)	(3,741,534)
匯兌調整	-	5
年末	988,942	1,332,522

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損失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損失率乃基於具有類似損失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間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於逾期滿一年後予以撇銷及毋須受限於強制執行活動。

下表載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1至90天	超過90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0%	3.95%	47.17%	2.42%
賬面總值	35,620,994	3,505,550	1,802,800	40,929,344
預期信貸虧損	-	138,504	850,438	988,94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逾期			總計
	即期	1至90天	超過90天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0%	12.73%	65.82%	3.85%
賬面總值	28,626,502	4,879,529	1,081,083	34,587,114
預期信貸虧損	-	620,957	711,565	1,332,522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1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按金	516,754	214,827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	1,519,841	1,108,734
預付供應商款項	3,083,640	7,621,185
其他應收款項	1,138,442	337,219
	<b>6,258,677</b>	9,281,965
減：分類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b>(1,829,569)</b>	(1,128,488)
即期部分	<b>4,429,108</b>	8,153,477

附註：該金額指與財務報表附註16所披露的收購無形資產有關的或然代價。

### 20. 銀行結餘及現金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3,733,538	2,856,723
定期存款	27,792,005	31,195,46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1,525,543</b>	34,052,184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有一日至三個月不等期數，取決於本集團即時現金需求，並按各自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結餘按市場年利率0.13%至3.74%(二零二四年：0.38%至4.20%)計息。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1,630,792美元(二零二四年：702,024美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批准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1.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b>25,055,104</b>	20,255,636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且貿易應付款項的信用期最多為60天。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0至30天	<b>24,693,231</b>	19,599,122
31至60天	<b>206,745</b>	456,207
60天以上	<b>155,128</b>	200,307
總計	<b>25,055,104</b>	20,255,636

## 22. 合約負債、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合約負債(附註)	<b>1,656,670</b>	2,470,727
應計員工成本	<b>3,988,779</b>	3,862,3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3,937,997</b>	3,532,827
	<b>7,926,776</b>	7,395,132
總計	<b>9,583,446</b>	9,865,859

附註：合約負債指未達成履約義務的預收客戶款項，於本集團履行合約義務時確認為收益。於合約成立時，履約義務預計於一年內達成。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3.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貨幣遠期合約		
資產	400	-
負債	-	(30,414)
	400	(30,414)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貨幣遠期合約的主要條款如下：

### 二零二五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買入85,628美元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1歐元兌1.18美元
買入人民幣4,740,000元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1美元兌人民幣7.07元
買入33,869美元	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三日	1歐元兌1.10美元
買入人民幣4,660,000元	二零二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1美元兌人民幣7.03元
買入人民幣830,000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6.97元
買入486,159美元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1歐元兌1.19美元
買入1,314,879美元	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1歐元兌1.16美元

### 二零二四年

名義金額	到期日	匯率
買入人民幣4,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7.09元
買入人民幣1,000,000元	二零二五年二月十三日	1美元兌人民幣7.15元
買入人民幣3,400,000元	二零二五年二月二十七日	1美元兌人民幣7.23元
買入人民幣1,500,000元	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	1美元兌人民幣7.26元
買入人民幣2,500,000元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四日	1美元兌人民幣7.29元

## 24.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如下：

###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五年

	折舊額 超過相關折舊 美元	使用權資產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8,171	–	168,171
年內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附註9)	–	627,589	627,58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68,171	627,589	795,760

###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五年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美元	租賃負債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331	–	15,331
年內遞延稅項計入損益(附註9)	–	627,589	627,58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15,331	627,589	642,92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4. 遞延稅項(續)

### 遞延稅項負債

二零二四年

	折舊額度 超過相關折舊 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701
年內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附註9)	75,47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負債總額	168,171

### 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二四年

	稅項虧損 美元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479	15,917	56,396
年內遞延稅項於損益中扣除(附註9)	(40,479)	(586)	(41,06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 遞延稅項資產總額	-	15,331	15,331

## 24. 遞延稅項(續)

就呈列而言，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於財務狀況表抵銷。以下為本集團用於財務報告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淨額	642,920	15,331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795,760)	(168,171)
	<b>(152,840)</b>	(152,84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390,387美元(二零二四年：277,322美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該等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此乃由於未來溢利流的不可確定性。該等未確認稅項虧損可無限期結轉。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型下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產生可扣減暫時差額135,594美元(二零二四年：93,805美元)。有關該等可扣減暫時差額約92,915美元(二零二四年：92,915美元)之遞延稅項資產已確認。由於不大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扣減可扣減暫時差額，因此並無確認與餘下可扣減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須就其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就中國附屬公司保留溢利引致的暫時差額約4,723,650美元(二零二四年：5,580,906美元)計提遞延稅項撥備，因為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很可能不會於可見未來撥回。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5. 股本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法定：		
1,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b>10,000,000</b>	10,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639,100,000股(二零二四年：639,100,000股)普通股	<b>6,391,000</b>	6,391,00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820,640</b>	820,640
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股份股19,251,376股 (二零二四年：8,149,834股)普通股	<b>(2,642,932)</b>	(891,333)

## 25. 股本(續)

於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持本公司股份變動的概要：

	股份數目	於股份獎勵計劃 項下所持股份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405,667	(471,956)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歸屬股份	(1,491,833)	156,636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5,236,000	(576,0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149,834	(891,333)
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所歸屬股份	(2,894,458)	308,180
購買股份獎勵計劃的股份	13,996,000	(2,059,77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251,376	(2,642,932)

除財務報表附註26所提述在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項下購買的本公司股份之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運行一項於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二日(「採納日期」)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對本集團作出貢獻之經選定合資格參與人士給予獎勵或獎賞。除非被註銷或修訂，否則購股權計劃將由採納日期起計十年內維持有效。

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人士包括以下人士：

- (a) 本集團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任何股權的任何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全職或兼職僱員(包括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非執行董事)；
- (b)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c) 任何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供應商；
- (d)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e) 任何向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的人士或實體；
- (f)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任何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g) 本集團或任何投資實體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專業或其他顧問或諮詢人；及
- (h) 曾經或可能藉合資經營、業務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而對本集團的發展及增長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組別或類別參與人士。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為64,000,000股(二零二四年：64,000,000股)(相當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00%)。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於任何12個月期間可授予各參與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上限，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的1%。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的購股權須取得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屬購股權承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事先批准。此外，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的12個月期間因向該人士已授出及將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超過已發行股份的0.1%，而總值(按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過5,000,000港元時，授出有關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獲得股東批准。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可於要約日期起計21日內由承授人支付名義代價1港元後予以接納。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本公司董事會釐定，有關期間可由接納授出購股權的要約日期開始，惟在任何情況下不得遲於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10年屆滿，並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文提早終止。

購股權計劃項下的股份認購價乃由董事會釐定的價格，惟不得低於以下最高者：(a)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b)股份於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c)股份面值。

並無現金結算替代方式。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有關購股權的慣例。本集團將購股權計劃作為權益結算計劃入賬。

購股權不賦予持有人股息或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購股權計劃下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購股權獲授出、沒收或行使或到期。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七日採納了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以認可及獎勵若干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的貢獻，並向個人，包括(a)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執行或非執行)；(b)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及(c)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於任何業務或業務發展範疇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人士或專家，惟不包括任何被視為於法律及法規不允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條款授出獎勵及／或歸屬及轉讓股份的地區的稅務居民的人士，或獎勵委員會或受託人(視情況而定)認為，為遵守該地區的適用法律及法規，排除有關人士屬必要或權宜之舉在內的人士(「合資格人士」)提供獎勵，務求挽留彼等繼續為本集團的持續營運、發展及長遠增長效力，並吸引合適人員推動本集團的進一步發展。本公司已委任一名受託人(其為獨立第三方)負責管理股份獎勵計劃。受託人應當以本公司的現金出資從市場購買本公司的股份，並須根據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定以信託方式為有關的參與者持有股份，直至股份歸屬於參與者為止。

股份獎勵計劃將於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

股份獎勵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

- (a) 選定合資格人士必須於截止日期或之前購買及保留若干數量的本公司股份，依據為獎勵委員會將考慮對選定合資格人士每持有三股合資格股份授予一股股份作為獎勵；
- (b) 就確定獎勵而言，各選定合資格人士所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將被獎勵委員會接納及認可為合資格股份，其數量應為：(i)三的倍數；及(ii)總購買值(基於所提交的銀行／經紀人聲明載列的股份購買日期的價值)不少於合資格人士兩個月的基本薪金總值，但不超過合資格人士24個月的基本薪金總值；及
- (c) 選定合資格人士必須能提供邀請參與書所載獎勵委員會要求的憑證。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十三日，本公司批准股份獎勵計劃規則修訂，其修訂如下：

- (a) 如邀請參與書乃於修訂日期之前寄發，選定合資格人士可就持有的每三股合資格股份獲獎勵一股股份，而倘邀請參與書乃於修訂日期或之後寄發，則可就每兩股合資格股份獲獎勵一股股份(或由獎勵委員會釐訂並載於個別選定合資格人士邀請參與書中的其他合資格股份數目)；
- (b) 如獎勵乃於修訂日期之前作出，在各選定合資格人士所持有或將持有的股份中，獎勵委員會就確定獎勵而接納及認可為合資格股份的數目應為三的倍數；而倘獎勵乃於修訂日期或之後作出，該數目應為二的倍數(或由獎勵委員會釐訂並載於相關邀請參與書中的其他數目)；及
- (c) 完整刪除計劃規則中就「建議以配發及發行新股份予受託人的方式來結付任何獎勵」之一切內容和與此有關的相關條文。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內已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從公開市場購買13,996,000股股份(二零二四年：5,236,000股)。從聯交所購買詳情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買月份	每股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價		已付 代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五年六月	12,524,000	1.50	1.10	13,895,471
二零二五年九月	308,000	1.60	1.47	482,349
二零二五年十月	276,000	1.58	1.45	420,164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604,000	1.58	1.47	918,056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284,000	1.54	1.45	424,533
	<b>13,996,000</b>			<b>16,140,573</b>
				美元
				<b>2,059,779</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購買月份	每股0.01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股價		已付 代價總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1,500,000	0.85	0.84	1,273,94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	3,736,000	0.86	0.85	3,207,493
	<b>5,236,000</b>			<b>4,481,438</b>
				美元
				<b>576,013</b>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向僱員授出的獎勵股份將於介乎十一個月至八年的期間內歸屬。年內尚未行使的獎勵股份數目的變動如下：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沒收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執行董事 司徒先生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960,000	-	(960,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1.49	875,000	-	(875,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875,000	-	-	-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875,000	-	-	-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875,000	-	-	-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6,380,000	-	(1,835,000)	-	4,545,00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沒收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Tan先生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250,000	-	(250,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1.49	275,000	-	(275,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75,000	-	-	-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75,000	-	-	-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75,000	-	-	-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二六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二七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二八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二九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三零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三一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三二年七月
	二零二五年七月 十八日	1.39	1.40	不適用	-	1,597,750	-	-	1,597,750	二零二五年七月至 二零三三年七月
					1,850,000	12,782,000	(525,000)	-	14,107,000	
小計					8,230,000	12,782,000	(2,360,000)	-	18,652,000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沒收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獨立非執行 董事</b>										
施先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1.49	42,000	-	(42,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2,000	-	-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2,000	-	-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2,000	-	-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168,000	-	(42,000)	-	126,000	
Andersen先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1.49	26,250	-	(26,25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6,250	-	-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6,250	-	-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26,250	-	-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105,000	-	(26,250)	-	78,750	
小計					273,000	-	(68,250)	-	204,75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沒收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僱員(五名最高 薪酬人士)</b>										
一名個人	二零二二年二月二 月二十八日	0.385	0.385	1.20	74,000	-	(74,000)	-	-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五年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74,000	-	-	-	74,000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56,500	-	(56,5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1.49	43,000	-	(43,000)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3,000	-	-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3,000	-	-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43,000	-	-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小計					489,500	-	(173,500)	-	316,000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年內 沒收	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僱員(五名最高 薪酬人士除 外)										
合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1.20	20,333	-	(20,333)	-	-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五年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20,333	-	-	-	20,333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1.54	131,000	-	(131,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39,000)	92,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39,000)	92,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1.49	141,375	-	(141,375)	-	-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141,375	-	-	(55,000)	86,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141,375	-	-	(55,000)	86,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141,375	-	-	(55,000)	86,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999,166	-	(292,708)	(243,000)	463,458	
總計					9,991,666	12,782,000	(2,894,458)	(243,000)	19,636,208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執行董事		-								
司徒先生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0.82	960,000	-	(960,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960,000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960,000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960,000	-	-	960,000	96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875,000	-	875,000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875,000	-	875,000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875,000	-	875,000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875,000	-	875,000	8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3,840,000	3,500,000	(960,000)	6,380,000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Tan先生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0.82	250,000	-	(250,000)	-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250,000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250,000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250,000	-	-	250,000	250,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75,000	-	275,000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75,000	-	275,000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75,000	-	275,000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75,000	-	275,000	275,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1,000,000	1,100,000	(250,000)	1,850,000		
小計					4,840,000	4,600,000	(1,210,000)	8,230,00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施先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2,000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2,000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2,000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2,000	-	42,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	168,000	-	168,000	
Andersen先生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6,250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6,250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6,250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26,250	-	26,25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	105,000	-	105,000	
小計					-	273,000	-	273,000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僱員(五名最高 薪酬人士)</b>									
一名個人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0.88	74,000	-	(74,000)	-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 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74,000	-	-	74,000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五年 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74,000	-	-	74,000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二零二六年 二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0.82	56,500	-	(56,500)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四年 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五年 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六年 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56,500	-	-	56,5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二零二七年 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3,000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五 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3,000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六 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3,000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七 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 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43,000	-	43,000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二八 年十一月
小計					448,000	172,000	130,500	489,00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續)

承授人名稱 或類別	授出日期	緊接授出前 的收市價 (港元/每股)	每股 公平值 (港元/每股)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緊接 獎勵歸屬 日期前的 加權平均 收市價 (港元/每股)	於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的結餘	於年內 授出	於年內 歸屬	於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的結餘	歸屬期
<b>僱員(五名最高 薪酬人士除 外)</b>									
總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0.88	20,333	-	(20,333)	-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四年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20,333	-	-	20,333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五年二月
	二零二二年二月 二十八日	0.385	0.385	不適用	20,333	-	-	20,333	二零二二年三月至 二零二六年二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0.82	131,000	-	(131,000)	-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四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131,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五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131,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六年八月
	二零二三年八月 三十一日	0.86	0.85	不適用	131,000	-	-	131,000	二零二三年九月至 二零二七年八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 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141,375	-	141,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 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141,375	-	141,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六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 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141,375	-	141,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七年十一月
	二零二四年十一 月六日	0.83	0.84	不適用	-	141,375	-	141,375	二零二四年十一月至 二零二八年十一月
					584,999	565,500	(151,333)	999,166	
總計					5,872,999	5,610,500	(1,491,833)	9,991,666	

## 26.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續)

### 共同所有權股份獎勵計劃(續)

年內以下獎勵股份發行在外：

	獎勵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於年初		
受託人持有的獎勵股份數目	<b>8,149,834</b>	4,405,667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	<b>9,991,666</b>	5,872,999
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	<b>49,332,168</b>	54,942,668
於年末		
受託人持有的獎勵股份數目	<b>19,251,376</b>	8,149,834
已授出但尚未歸屬的獎勵股份數目	<b>19,636,208</b>	9,991,666
可供授出的獎勵股份最高數目	<b>36,550,168</b>	49,332,168
佔本公司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股份之百分比	<b>5.72%</b>	7.72%
年內授出	<b>12,782,000</b>	5,610,500
年內歸屬	<b>2,894,458</b>	1,491,833
年內購買	<b>13,996,000</b>	5,236,000
年內沒收	<b>243,000</b>	—

授出日期指選定僱員同意承諾按其獲授股份的條款持有獲授股份，並同意受股份獎勵計劃的規則約束的日期。獲授股份的公平值以授出日期的公平值得出。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與本公司在股份獎勵計劃項下授出及沒收的股份有關的開支總額約808,342美元(二零二四年：322,745美元)。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7. 儲備

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本集團儲備金數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96至97頁頁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Lever Style Inc.及其附屬公司的權益總額與本公司根據二零二零年四月八日重組發行的股本的面值之間的差額，其中，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當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

### 法定儲備

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本公司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其除稅後利潤的10%轉撥至法定儲備。對該儲備的轉撥須於向權益擁有人分派股息前作出。當儲備結餘達至該附屬公司註冊股本的50%時，可終止轉撥。該儲備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

### 股份溢價

股份溢價主要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收到代價間之差額。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本公司股份溢價及保留溢利中的資金可分配予本公司母公司，但前提是在緊隨提議派發股息之日之後，本公司將有能力償還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

###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指所收購或出售的非控股權益代價淨值及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訂立有關辦公室用途的新租賃協議，為期五年，並確認使用權資產3,040,410美元及租賃負債3,040,410美元。

### (b) 融資活動產生負債變動

#### 二零二五年

	租賃負債 美元	應付股息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00,468	–	800,46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993,335)	(8,063,487)	(9,056,822)
新租賃	3,040,410	–	3,040,410
外匯變動	53,144	–	53,144
利息開支	49,791	–	49,791
已付股息	–	8,063,487	8,063,48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950,478	–	2,950,478

#### 二零二四年

	租賃負債 美元	應付股息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65,032	–	1,665,032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114,356)	(7,314,457)	(8,428,813)
新租賃	200,726	–	200,726
外匯變動	(13,441)	–	(13,441)
利息開支	62,507	–	62,507
已付股息	–	7,314,457	7,314,4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00,468	–	800,468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於經營活動中	93,871	265,234
於融資活動中	993,335	1,114,356
總計	1,087,206	1,379,590

## 29.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有以下合約承擔：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廠房及設備收購的資本開支	145,554	-
收購業務資產的代價(附註34)	13,000,000	-

### 30. 關聯方交易

(a)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Calman Limited*		
短期租賃開支	<b>76,977</b>	76,873

\* 該公司由司徒國江先生及方通女士控制，兩人均為司徒先生的密切家庭成員。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薪金及其他津貼	<b>889,231</b>	1,158,977
績效掛鈎花紅	<b>1,235,846</b>	2,337,332
以權益結算股份獎勵	<b>748,389</b>	271,015
退休金計劃供款	<b>7,693</b>	9,225
其他退休福利	–	145,650
支付予主要管理層人員的薪酬總額	<b>2,881,159</b>	3,922,199

績效掛鈎花紅乃參考本集團收益、經營業績、個人績效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釐定。

董事薪酬乃經考慮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釐定。

有關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 金融資產

	於初次確認時 指定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美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美元	總計 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39,940,402	39,940,40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項中的金融資產	1,519,841	1,655,196	3,175,037
衍生金融工具	400	–	4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	41,525,543	41,525,543
總計	1,520,241	83,121,141	84,641,382

###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負債 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25,055,1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3,937,997
總計	28,993,101

### 31.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二零二四年

#### 金融資產

	於初次確認時 指定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美元	按攤銷成本 計量的金融資產 美元	總計 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	33,254,592	33,254,59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的 金融資產	1,108,734	552,046	1,660,7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	34,052,184	34,052,184
總計	1,108,734	67,858,822	68,967,556

#### 金融負債

	於初次確認時 指定按公平值 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美元	按攤銷成本計量 的金融負債 美元	總計 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	20,255,636	20,255,636
衍生金融工具	30,414	–	30,4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 金融負債	–	3,532,827	3,532,827
總計	30,414	23,788,463	23,818,877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2.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 公平值層級

下表載列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層級：

按公平值計量的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a)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b)

總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美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美元
400	–
–	1,519,841
<b>400</b>	<b>1,519,841</b>

應收或然代價(附註b)

公平值計量採用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美元

1,108,734

### 32.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 公平值層級(續)

按公平值計量的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公平值計量採用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美元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a)	30,414

附註：

- 市場估值為金融機構提供，該機構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根據遠期匯率及合約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按市場利率貼現。
- 貼現現金流量法乃用於取得因或然代價而預期將流出的本集團未來經濟利益之現值，其依據是適當的貼現率27%(二零二四年：25%)及財務報表附註16中定義的界定溢利。倘單獨使用的界定溢利增加，將導致應收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倘單獨使用的貼現率增加，將導致或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由於本公司董事認為相關輸入數據的輕微變化不會對公平值產生重大影響，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

年內，並無第二級與第三級間之轉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綜合財務報表中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其他應付款項、租賃負債、應收／應付或然代價及衍生金融工具。此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經營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均直接來自其經營業務。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及貨幣遠期合約。其目的為管理本集團運營及資金來源所產生的貨幣風險。

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有關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董事會管理並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利率風險

本集團就租賃負債而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見附註15)。本集團所承受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附註20)有關。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會監控利率風險並將在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重大利率風險，故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匯風險

本集團有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本集團現時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遠期貨幣合約，以對沖其外匯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控外匯風險以確保及時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港元	<b>62,530</b>	31,796,467	<b>869,573</b>	690,310
人民幣	<b>2,687,247</b>	945,306	<b>3,141,162</b>	2,770,224
歐元	<b>1,116,288</b>	320,427	<b>84,019</b>	95,660

除上文所載者外，本集團多間附屬公司亦有以下以港元及人民幣(即相關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的集團內應付款項。

	應收集團旗下實體款項		應付集團旗下實體款項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港元	<b>132,862,671</b>	102,397,587	<b>132,914,019</b>	102,455,283
人民幣	<b>8,896,822</b>	8,505,322	<b>8,782,964</b>	8,394,037
歐元	<b>6,838,393</b>	514,633	<b>6,838,356</b>	514,638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外匯風險(續)

#### 敏感度分析

管理層認為本集團並無因港元兌美元匯率掛鈎制度而承受港元貨幣風險。本集團於年內主要承受人民幣及歐元波動的重大外幣風險。

下表詳述本集團對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兌人民幣及歐元升值5%的敏感度。5%為所使用的敏感度比率，指管理層對人民幣及歐元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尚未償還的人民幣及歐元貨幣項目，並對報告期末5%的變動作換算調整。下文正數指人民幣及歐元兌本集團的功能貨幣升值5%時的除稅後溢利增加。對於人民幣及歐元兌本集團的功能貨幣貶值5%，則對除稅後溢利有等額相反影響。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人民幣	(22,696)	(126,347)
歐元	51,613	(3,476)

### 信貸風險

本集團因交易對手方未能履行責任導致本集團產生財務虧損而承擔的最大信貸風險乃來自相關已確認金融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所呈列的賬面值。本集團並無就應對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物。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對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項下的金融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關本集團信貸風險管理、最大信貸風險敞口及相關減值評估(如適用)的資料概述如下：

#### 貿易應收款項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採用內部信貸評級制度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應佔額度及評級每年進行兩次檢討。其他監控程序已制定以確保採取跟進行動以收回逾期債項。

為盡量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控債務人信貸質量及風險水平以確保採取後續行動收回逾期債項。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各個債項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對不可收回款項作出足額減值虧損撥備。就此而言，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存在若干的集中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佔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的54.5%(二零二四年：52.5%)，而本集團應收最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為19.3%(二零二四年：14.4%)。

此外，本集團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型對貿易應收款項進行單獨減值評估，減值虧損撥回87,564美元(二零二四年：2,962,747美元)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財務報表附註18的定量披露詳情載列如下。

#### 銀行結餘

有關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交易對手方為由國際評級機構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評估銀行結餘減值，並認為交易對手方銀行的違約概率並不重大，因此並無計提信貸虧損撥備。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對於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管理層根據歷史結算記錄、過往經驗以及合理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及支持性前瞻性資料對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進行定期個別評估。管理層認為，自初始確認以來，該等款項的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本集團已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減值撥備。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評估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因此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分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履約	交易對手方的違約風險較低，且並無任何違約記錄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存疑	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未發生信貸減值
違約	有證據顯示有關資產已發生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已發生信貸減值
撇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本集團認為日後無可收回有關款項的可能性	撇銷有關金額	撇銷有關金額

估計虧損率根據內部信貸評級及過往觀察的違約率按債務人預期壽命估計，並就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取的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包括但不限於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

本集團應用簡化方法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指定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其允許就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存續期預期虧損撥備。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管理層基於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報告日當前及預測狀況方向評估，單獨評估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

此外，本公司董事認為，除了有信貸減值的若干應收賬款之外，基於相關客戶良好的還款記錄及彼等與本集團的持續業務關係，逾期9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並無拖欠情況。

釐定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時，管理層已考慮過往違約經驗及前瞻性資料(如相關)，例如，本集團已考慮款項持續偏低的過往違約率，並得出結論，本集團尚未收取的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的固有信貸風險並不重大。

管理層認為，存入高信貸評級金融機構的銀行結餘為低信貸風險金融資產。管理層認為，銀行結餘屬短期性質，鑒於發行人信貸評級高，違約可能性微不足道，故認為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存續期 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貿易應收款項	18	履約	存續期預期信 貸虧損－未發生信 貸減值	<b>38,844,750</b>	31,335,168
		存疑	存續期預期信 貸虧損－未發生信 貸減值	<b>734,204</b>	1,869,487
		違約	存續期預期信 貸虧損－已發生信 貸減值	<b>1,350,390</b>	1,382,459
				<b>40,929,344</b>	34,587,11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9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b>1,345,468</b>	337,092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 虧損	<b>41,525,543</b>	34,052,184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信貸風險(續)

下表列示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之變動。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未發生信貸減值) 美元	存續期預期 信貸虧損 (已發生信貸減值)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969,316	1,141,988	2,111,304
已確認減值虧損	584,394	2,378,353	2,962,747
轉至已發生信貸減值	(1,459,910)	1,459,910	-
撇銷	-	(3,741,534)	(3,741,534)
匯兌調整	5	-	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3,805	1,238,717	1,332,522
已確認減值虧損	41,789	(129,353)	(87,564)
撇銷	-	(256,016)	(256,01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5,594	853,348	988,942

倘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無實際收回可能，例如債務人進行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撇銷貿易應收款項。

###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管理層肩負著流動資金風險管理的最終責任，管理層已為管理本集團的短期、中期及長期資金及流動資金需求建立合適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本集團透過維持足夠的儲備及持續監控預測及實際現金流量管理流動資金風險。

下表詳細載列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剩餘合約年期。該表乃基於本集團可能須付款的最早日期按金融負債的未折現現金流量而編製。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基於協定還款日期。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流動資金風險(續)

該表包括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倘利息流按浮動利率計息，則未貼現金額乃以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演算得出。

	加權平均	3個月			未貼現		
	實際利率	少於1個月	1至少於3個月	至少於1年	1至5年	現金流量總額	賬面值
	%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美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24,693,231	206,745	155,128	-	25,055,104	25,055,104
租賃負債	3.5%	64,417	128,833	524,939	2,504,550	3,222,739	2,950,478
		<b>24,757,648</b>	<b>335,578</b>	<b>680,067</b>	<b>2,504,550</b>	<b>28,277,843</b>	<b>28,005,582</b>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	-	19,599,122	456,207	200,307	-	20,255,636	20,255,636
租賃負債	5.1%	95,415	190,830	525,347	21,805	833,397	800,468
衍生金融工具	-	18,638	11,776	-	-	30,414	30,414
		<b>19,713,175</b>	<b>658,813</b>	<b>725,654</b>	<b>21,805</b>	<b>21,119,447</b>	<b>21,086,518</b>

####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保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並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3.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 資本管理(續)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化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保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調整向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強加資本要求規限。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任何變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貿易應付款項	<b>25,055,104</b>	20,255,6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7,926,776</b>	7,395,132
減：銀行結餘及現金	<b>(41,525,543)</b>	(34,052,184)
現金淨額	<b>(8,543,663)</b>	(6,401,41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69,749,989</b>	63,021,174
資本及現金淨額	<b>61,206,326</b>	56,619,758
資產負債比率	<b>0%</b>	0%

本公司董事定期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及與各類資本相關的風險。根據本公司董事的推薦建議，本集團將通過派發股息、發行新股、發行新債或贖回現有債務以平衡整體資本結構。

## 34. 報告期結束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本集團與Active Apparel Group Pty Ltd及Active Apparel Group (America) LLC(「賣方」)以及賣方擔保人AAG Holdco Pty Ltd訂立資產收購協議，以收購其應收貿易款項、客戶按金、採購訂單及資產記錄，代價為13,000,000美元。交易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日完成。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5. 可資比較金額

若干可資比較金額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的呈列及披露方式。

##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財務狀況表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b>非流動資產</b>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b>14,777,987</b>	14,765,934
<b>流動資產</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b>162,082</b>	104,973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10,828,908</b>	12,075,740
銀行結餘及現金	<b>2,712</b>	1,428
流動資產總額	<b>10,993,702</b>	12,182,14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31,062</b>	48,498
流動負債總額	<b>31,062</b>	48,498
流動資產淨值	<b>10,962,640</b>	12,133,6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b>25,740,627</b>	26,899,577
資產淨值	<b>25,740,627</b>	26,899,577
<b>權益</b>		
股本	<b>820,640</b>	820,640
就股份獎勵計劃持有的股份	<b>(2,642,932)</b>	(891,333)
儲備(附註)	<b>27,562,919</b>	26,970,270
權益總額	<b>25,740,627</b>	26,899,577

# 綜合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美元	資本儲備 (附註) 美元	獎勵股份 補償儲備 美元	保留溢利/ (累計虧損) 美元	總計 美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393,444	286,662	109,417	(15,605)	26,773,91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7,344,700	7,344,700
確認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	-	322,745	-	322,745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7,314,457)	(7,314,457)
確認歸屬股份	-	-	(156,636)	-	(156,63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393,444	286,662	275,526	14,638	26,970,270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8,155,974	8,155,974
確認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的付款	-	-	808,342	-	808,342
確認為分派的股息	-	-	-	(8,063,487)	(8,063,487)
確認歸屬股份	-	-	(308,180)	-	(308,18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393,444	286,662	775,688	107,125	27,562,919

附註：資本儲備指全資附屬公司免除上市開支。

## 37.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股權益概要列載如下，乃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財務報表。

##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二零二三年 美元	二零二二年 美元	二零二一年 美元
收益	<b>200,156,359</b>	222,929,009	208,529,489	217,209,081	143,687,303
除稅前溢利	<b>19,363,458</b>	20,098,923	18,272,686	17,585,538	5,296,410
所得稅開支	<b>(3,492,467)</b>	(2,954,093)	(2,659,826)	(3,072,199)	(978,533)
年內溢利	<b>15,870,991</b>	17,144,830	15,612,860	14,513,339	4,317,877

## 資產及負債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美元	二零二四年 美元	二零二三年 美元	二零二二年 美元	二零二一年 美元
資產總值	<b>109,413,724</b>	95,019,975	89,096,493	91,030,768	86,600,147
負債總額	<b>(39,663,735)</b>	(31,998,801)	(35,539,423)	(43,271,833)	(50,756,677)
權益總額	<b>69,749,989</b>	63,021,174	53,557,070	47,758,935	35,843,470